



恆勤集團有限公司

HangKa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31)



2018
年報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的特色

GEM 之定位乃為相比於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須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通常為中小型企業，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且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載有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恆勤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資料詳情，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報告內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21
董事會報告	22
企業管治報告	2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1
獨立核數師報告	7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6
綜合財務狀況表	77
綜合權益變動表	79
綜合現金流量表	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3
財務摘要	14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宿春翔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逸飛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獲委任）

周志恆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獲委任）

邵煜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獲委任）

授權代表

宿春翔先生

金迪倫先生

公司秘書

金迪倫先生

合規主任

宿春翔先生

審核委員會

高逸飛先生（主席）

周志恆先生

邵煜女士

提名委員會

周志恆先生（主席）

高逸飛先生

邵煜女士

薪酬委員會

高逸飛先生（主席）

周志恆先生

邵煜女士

核數師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

尖沙咀

天文臺道8號10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

11樓1103A室

公司網站

<http://www.ourhkg.com>

公司股份代號

8331.HK

主要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法律顧問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主要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蕪湖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繁昌支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更改公司名稱

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六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通過有關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證明本公司英文名稱由「Feishang Non-metal Materials Technology Limited」更改為「HangKan Group Limited」且其雙重外文名稱之中文名稱由「飛尚非金屬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更改為「恆勤集團有限公司」。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證明本公司已更改其名稱並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以「HangKan Group Limited 恆勤集團有限公司」之名於香港註冊。

業務回顧

隨著整體經濟的復甦及供給側改革政策的推進，鋼鐵行業利潤向好。然而，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報告（「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報告」）業務回顧所述，鋼鐵行業仍然面臨產能過剩。為解決產能過剩及成本上漲問題採取的措施，將繼續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銷售構成不利影響。面對艱難處境，本集團透過提高質量管理努力提升主要客戶滿意度，使得二零一八年的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銷售較二零一七年同期有所增加。本公司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報告業務回顧亦載述，能源行業的投資前景仍不明朗。儘管對基礎設施建設的投資增加，因石油及天然氣市場價格持續波動，與本集團的鑽井泥漿業務直接相關的石油及天然氣運輸管道建設項目的投資意願依然低迷。

關鍵績效

儘管諸多因素對本集團業務之表現造成影響，本集團亦將貿易應收款項收款期視為評估其業務表現及財務狀況最重要的關鍵績效指標之一。本集團繼續持續監控貿易應收款項的收款天數，以降低潛在信用風險。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變動
收益	人民幣千元	51,204	28,796	77.8%
股東應佔虧損	人民幣千元	(57,585)	(72,080)	(20.1)%
基本每股虧損	人民幣	(10.05)分	(14.21)分	(29.3)%
股本回報率	%	(79.1)	(64.6)	22.4%
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	0.11	0.20	(45.0)%
貿易應收款項收款期	天數	35	55	(36.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策略回顧及實施進度

本集團旨在壯大其於中國的市場地位。為成就此目標，本集團擬實行下列策略。下表載列二零一七年年報內披露的本集團業務策略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實施進度。

業務策略	實施計劃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施進度
拓展客戶基礎 並提升產品認知度	<p>(i) 與中國的外部機構合作發展新的技術及新型膨潤土產品，以迎合除鐵礦球團及土木工程以外的高價值下游市場；</p> <p>(ii) 出席並參與行業研討會及活動，與其他業內專家及潛在客戶建立聯繫；及</p> <p>(iii) 擴大銷售及營銷團隊，進一步推動銷售及營銷業務。</p>	<p>(i) 本集團已完成以下所述兩項新型膨潤土產品的技術經濟可行性研究。外部機構正就該兩項產品進行實驗室規模的測試。此外，內部研發團隊正在研究多功能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其亦與外部機構就多項其他新型膨潤土產品及加工技術的技術經濟可行性進行研究；</p> <p>(ii) 公司管理層已參加行業研討會並與多名業內專家及潛在客戶聯繫，藉此開拓合作機會及於二零一八年已有三名新鑽井泥漿客戶及兩名新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客戶開始向本集團進行採購；及</p> <p>(iii) 本集團正在招聘更多具經驗人員負責銷售及營銷工作。</p>
開發新生產技術及新產品	與兩所大學及一間研究所簽訂合作協議。	完成兩項新產品的技術經濟可行性研究：(a) 聚苯胺／蒙脫石納米復合導電塗料及(b) 二氧化鈦／蒙脫石納米複合材料與光催化材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策略

實施計劃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施進度

招聘更多人才

招聘更多資深人員，他們均具備我們業務各方面所需的豐富知識及經驗，包括礦場設計及建設、採礦、加工、銷售與營銷及研發主要產品。

本集團正在進行招募更多具經驗人員負責加工、銷售、營銷及研發工作。

收購其他非金屬礦產

於時機出現時評估任何符合條件的潛在收購目標。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四日，本公司與潛在賣方簽署諒解備忘錄，收購一間公司的部分股權，其主要於中國從事黑色大理石（輝綠巖）的礦石開採、加工及銷售。根據本公司內部評估結果，收購不可行並遭終止。

改善廠房及設備

通過（其中包括）購買新的加工設施如雷蒙磨粉機、整修轉筒烘乾機及建造儲存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新儲料罐，升級現有加工廠。

完成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生產線的進料系統；

完成建造儲存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新設施；

完成擴建泥漿土半成品儲存設施；

更換舊鏟車；

更換加工廠內的變壓器；及

完成整修現有轉筒烘乾機。

收購一間新面粉廠。

完成整修現有變壓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上市日期」）配售125,000,000股新股份（「配售」），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2.7百萬港元，而於本報告日期尚有約12.3百萬港元仍未動用，並已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持牌金融機構作短期計息存款。本集團知悉中國整體經濟環境並不明朗，因此採納謹慎方法使用所得款項。下文載列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的公告所披露，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經修訂時間表，以便本集團根據未來計劃的實施情況調配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已計及實際配售價每股0.32港元），以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所得款項淨額實際用途：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的公告所披露經修訂時間表

	自上市日期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佔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 百分比	本報告日期 所得款項 淨額實際用途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所得款項 淨額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開發新產品生產技術	-	-	-	-	7.7	-	-	7.7	60.6	-
改善廠房及設備	-	0.4	4.6 (附註)	-	-	-	-	5.0	39.4	0.4 (附註)
總計	-	0.4	4.6	-	7.7	-	-	12.7	100.0	0.4

附註：

中國經濟發展自二零一六年起處於L型底部階段及舊增長模式削弱而新增長模式尚未建立的關鍵階段。本公司決定推遲原定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實施的(i) 改裝及／或改良其現有雷蒙磨粉機；及(ii) 加強加工廠內的電力功率的計劃，直至有跡象表明行業持續好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礦場物業概要

本集團持有黃澗膨潤土礦場的採礦權。下表載列礦場的若干資料及採礦許可證的詳情：

位置	黃澗膨潤土礦場 安徽省蕪湖市繁昌縣	
本集團所持股本權益	100%	
首次商業化生產日期	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一零年分別商業化生產冶金球團 用膨潤土及鑽井泥漿	
許可採礦權面積	2.1311平方公里	
開採方法	露天開採	
開採深度／海拔限制	從57海拔高度米至-23海拔高度米	
許可年產能	230,000立方米（相當於約400,000噸）	
現有許可證有效期	二零一九年三月九日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九日	
儲量數據（截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附註1）	乾	濕
證實儲量（公噸）	1,720,000	2,151,000
概略儲量（公噸）	4,724,000	5,910,000
總計（公噸）	6,444,000	8,061,000
儲量數據（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2）	乾	濕
證實儲量（公噸）	1,421,000	1,752,000
概略儲量（公噸）	4,724,000	5,910,000
總計（公噸）	6,145,000	7,662,000
膨潤土平均品質		
活性蒙脫石	47.0%	
膠質價	61.1毫升／15克	
膨脹容	8.7毫升／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支出	人民幣零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產量 （公噸）	104,000	

附註：

- 截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的儲量數據乃摘錄自招股章程所載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的獨立技術報告，由斯羅柯礦業諮詢（香港）有限公司根據由澳大利亞採礦和冶金協會、澳洲地質學家協會及澳洲礦物委員會的聯合礦石儲量委員會編製的澳大利亞勘探結果、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版）編製。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儲量數據乃由本集團的內部專家，透過調整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期間，自截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的證實儲量進行的採礦活動而提取的該等儲量所得出。招股章程內載於獨立技術報告的所有假設及技術參數並無重大變動，並繼續應用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儲量數據。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勘探活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合共93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七年：87名），負責其主要業務活動。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招致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人民幣9.4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7.4百萬元）。

本集團深明優秀及專業的僱員是本集團的寶貴資產。本集團將繼續根據行業慣例、僱員優勢、行業經驗及能力制定僱員薪酬政策，並提供其他各種僱員福利，如醫療及退休福利。董事的薪酬及薪酬構成則根據本集團業績、董事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釐定。董事、彼等各自聯繫人或任何本集團行政人員概無參與制定其本身的薪酬。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經甄選的參與者可獲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作為彼等對本集團及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本權益之任何實體作出貢獻的獎勵或回報。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本公司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計劃」。

有關員工退休金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退休僱員有權享有地方政府勞動及社會保障機構批准及提供的社會養老金計劃項下的福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報告日期，本集團與其僱員維持良好工作關係。管理層團隊與僱員關係仍然穩定。

社區關係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與其周邊社區發生任何糾紛或衝突。

環境政策及措施

本集團深明維繫良好生態環境的重要性，並且擁護環保概念。除確保持續遵守中國環保法例及法規外，為進一步減低業務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本集團已推行幾項措施，旨在有效減低對煤炭能源及電力的需求，從而有助大幅減少碳排放量及有害氣體排放量、防止礦場排放揚塵、降低對附近溪流的影響及管理廢石堆積。有關本集團於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及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二零一八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綜合損益表項目

項目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收益	51,204	28,796	77.8
銷售成本	(29,257)	(18,456)	58.5
毛利	21,947	10,340	112.3
其他收益	1,474	693	112.7
銷售及分銷開支	(6,740)	(3,148)	114.1
行政及其他開支	(15,293)	(73,536)	(79.2)
融資成本	(1,283)	(376)	241.2
預付款項撇銷	(57,430)	-	-
附屬公司出售／終止合併入賬之收入(虧損)	874	(5,616)	(115.6)
所得稅開支	(1,134)	(437)	159.5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57,585)	(72,080)	(20.1)

收益

本集團按產品劃分的收益明細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鑽井泥漿	16,200	31.6	10,185	35.4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35,004	68.4	16,926	58.8
碎石及其他	不適用	不適用	1,685	5.8
總收益	51,204	100.0	28,795	100.0

本集團按產品劃分的銷量及平均售價明細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銷量 (噸)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噸)	銷量 (噸)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噸)
鑽井泥漿	39,929	405.7	27,631	368.6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87,999	397.8	57,246	295.7
碎石及其他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益由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28.8百萬元增加約77.8%至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51.2百萬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銷量及平均售價上升。由於中國鋼鐵行業產能的釋放，二零一八年客戶對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需求均有所上升。由於本集團持續專注於質量管理及營銷力度以維持與主要客戶的良好關係，銷量由二零一七年的約85,000噸大幅提高約50.7%至二零一八年的約128,000噸。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明細

成本項目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開採成本	708	2.4	657	3.6
加工成本				
—風乾成本	1,881	6.4	1,655	9.0
—消耗品、物料及補給品	12,508	42.7	5,192	28.1
—折舊及攤銷	1,046	3.6	1,047	5.7
—員工成本	4,287	14.7	3,042	16.5
—運輸成本	3,685	12.6	2,860	15.5
—公用事業費用	3,184	10.9	2,984	16.2
—其他	1,050	3.6	423	2.3
銷售稅與附加稅	908	3.1	596	3.1
總成本	29,257	100	18,456	100.0

本集團按產品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成本項目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平均銷售 成本 人民幣 元/噸	總銷售 成本 人民幣 千元	%	平均銷售 成本 人民幣 元/噸	總銷售 成本 人民幣 千元	%
鑽井泥漿	216.7	8,654	29.6	234.0	6,465	35.0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234.1	20,603	70.4	185.1	10,596	57.4
碎石及其他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395	7.6
		29,257	100.0		18,456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總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18.5百萬元增加約58.5%至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29.3百萬元。總銷售成本大幅上升主要由於：(i)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及鑽井泥漿的銷量顯著上升；及(ii)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單位成本上升，其中部分被鑽井泥漿的單位加工成本減少所抵銷。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單位成本上升乃主要由於從第三方直接購買的部分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原料的平均成本相較自製冶金球團用膨潤土而言為高。單位加工成本的減少乃歸因於規模經濟，因此高銷量稀釋了單位固定生產成本（如租賃費用、折舊等）。

鑽井泥漿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6.5百萬元增加約33.9%至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8.7百萬元。鑽井泥漿的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鑽井泥漿的銷量增加約44.5%，其中部分被單位加工成本由二零一七年的約人民幣234.0元／噸減少約7.4%至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216.7元／噸所抵銷。單位加工成本減少的原因為上文已探討的規模經濟。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10.6百萬元增加約94.4%至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20.6百萬元。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i)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銷量上升約53.7%；及(ii) 從外部購買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原料。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按產品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鑽井泥漿	7,546	46.6	3,719	36.5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14,401	41.1	6,330	37.4
碎石及其他	不適用	不適用	291	17.3
	21,947	42.9	10,340	35.9

整體毛利由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10.3百萬元增加約112.3%至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21.9百萬元，而整體毛利率則由二零一七年約35.9%增加至二零一八年約42.9%。整體毛利大幅上升主要因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銷量及平均售價增加所致。整體毛利率的增加乃主要由於：(i) 平均售價增加；及(ii) 規模經濟導致單位加工成本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鑽井泥漿的毛利由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3.7百萬元增加約102.9%至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7.5百萬元，而銷售鑽井泥漿的毛利率亦由二零一七年的約36.5%增加至二零一八年的約46.6%。銷售鑽井泥漿的毛利增加乃主要由於銷量增加約44.5%及平均售價增加約10.1%。銷售鑽井泥漿的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i) 鑽井泥漿的平均售價增加及(ii) 鑽井泥漿的單位成本由二零一七年的約人民幣234.0元／噸減少約7.4%至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216.7元／噸。鑽井泥漿單位成本下跌的原因已於上文探討。

銷售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毛利由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6.3百萬元大幅上升約127.5%至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14.4百萬元，而銷售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毛利率亦由二零一七年約37.4%上升至二零一八年約41.1%。銷售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毛利及毛利率上升乃主要由於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銷量上升約53.7%及平均售價上升約34.5%，其部分被從第三方購買的冶金球團用膨潤土原料平均成本相對較高所抵銷。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由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0.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8百萬元至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1.5百萬元。有關增加乃主要歸因於(a)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繁昌縣人民政府補助及(b)背對背擔保協議的擔保費。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3.1百萬元增加約114.1%至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6.7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銷量上升導致運輸成本上升，而本集團承擔計入售價的運送成本及提供運輸服務的第三方的單位運輸價格上漲。

行政及其他開支

行政及其他開支由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73.5百萬元減少約79.2%至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15.3百萬元。二零一七年的行政及其他開支主要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約人民幣46.0百萬元、法律及專業費用約人民幣16.7百萬元以及經營開支約人民幣10.8百萬元。

由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不涉及任何直接重大現金支出，故開支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376,000元增加約241.2%至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1.3百萬元。此乃由於二零一八年短期貸款的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附屬公司出售／終止合併入賬之收入（虧損）

董事會雖已採取各種措施解決問題，由於前任董事會不情願且前任董事會所指派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之法律代表、董事、管理層及人員進行阻撓，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無法對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由前任董事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最後一個季度新成立的本集團非主要附屬公司）有效行使控制權。因此，董事會議決，將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合併入賬並不可行。在此情況下，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其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不再於本集團合併入賬（「終止合併入賬」）。

終止合併入賬產生虧損約人民幣5,616,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入賬，包括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投資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人民幣5,846,000元。據董事會所深知及確信，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投資應收款項之賬面值不可收回，因此已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5,846,000元。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出售Lucky Capital的所有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買方訂立出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購買Lucky Capita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0百萬港元。出售事項即告完成及出售集團之成員公司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事項產生收益約人民幣874,000元已錄入綜合財務報表內。

有關終止合併入賬及出售的詳細說明請參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終止合併入賬」一節。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1.1百萬元，而二零一七年則約為人民幣0.4百萬元。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蕪湖飛尚非金屬材料有限公司稅前溢利增加所致。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二零一八年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57.6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的虧損約人民幣72.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5百萬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收益大幅增加。然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乃主要歸因於將就前任董事會代本公司向若干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作出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57.4百萬元，該款項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並無不利影響。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整體的全面運營及財務狀況依然良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資源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約人民幣90.6百萬元及約人民幣52.8百萬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30.0百萬元，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一般銀行融資人民幣20百萬元（二零一七年：零），乃由已抵押定期存款抵押。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無需任何重大債務融資，因此資產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一七年：零）。

貨幣風險及管理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活動均以人民幣進行交易，故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微不足道。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或同意將予發行的借貸資本或債務證券、未償還銀行透支及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項、債權證、按揭、抵押或貸款或承兌信貸、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或擔保或重大或然負債。

前景

預期鋼鐵行業供應過剩的整體狀況將不會有根本性的轉變，且產能過剩的問題亦尚待解決。此外，受新頒佈的一系列房地產市場調控政策影響，預期鋼鐵行業將面臨主要挑戰，對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需求形成巨大壓力。儘管本集團透過（其中包括）改善產品質素及「薄利多銷」策略力爭維持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銷量，惟本集團於往後數月未必能維持現時的毛利率水平。為應對不利的營商環境，本集團擬繼續提升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產品知名度、完善生產技術及開發新產品來擴大客戶基礎及市場份額，以期提高本集團的整體競爭力。

由於能源行業基礎設施建設投資意願低迷，加上來自一系列新頒佈房地產市場控制政策的影響，本集團鑽井泥漿的銷售將會受嚴重不利影響。本集團旨在透過改善產品質素及沿用「薄利多銷」策略保持鑽井泥漿的銷量，但由於日益加大的售價壓力，本集團未必能於往後數月維持現有毛利率水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年內已進行以下集資行動：

配售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本公司股本中合共111,762,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配售股份」）已根據一般授權及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之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207港元成功經配售代理配售予一名承配人（名為倍搏資本盈進基金SPC（「倍搏SPC」），代表及為P.B. Capital Advanced Fund 1 Segregated Portfolio 行事）。合共111,762,000股本公司新股份佔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0%，及佔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16.67%。配售股份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的公告內。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有關配售的佣金及其他費用及開支後）為約21.6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8.2百萬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將所得款項淨額應用如下：

	所得款項初始分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動用		
	相當於		相當於		所得款項淨額餘額		
	港元 (百萬)	人民幣元 (百萬)	所得款項 淨額%	港元 (百萬)	人民幣元 (百萬)	港元 (百萬)	人民幣元 (百萬)
償還本集團短期債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8.3	7.0	38.8%	6.1	5.2	2.2	1.9
結付專業及審計費用	6.6	5.6	30.8%	2.2	1.9	4.4	3.7
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6.5	5.5	30.4%	0.4	0.3	6.1	5.2
總計	21.4	18.1	100%	8.7	7.4	12.7	10.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將所得款項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的明細：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	111.0	93.7
顧問及服務	39.3	33.2
租金成本	122.2	103.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90.0	76.0
總計	362.4	306.1

如上文所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餘額為約12.9百萬港元。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a)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終止合併入賬

茲提述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若干非主要附屬公司終止合併入賬。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參與本集團事務並就此作出決策的本公司所有相關前任董事（「前任董事會」）均已辭任且不再於本公司任職，本公司現有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全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方獲委任，且現有董事會（「現任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方成立。董事會人員組成自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起全面變更後，為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雖已與前任董事會進行多次口頭及書面交流以取回及獲取相關文件，惟仍未能查閱關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賬簿及紀錄的證明文件，包括(1)本公司非主要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朝陽市邦創隆新非金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於中國成立）（「邦創隆新」）及朝陽市邦創泰元非金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一日於中國成立）（「邦創泰元」）；(2)邦創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邦創投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邦創隆新及邦創泰元各自51%股權）；及(3)Lucky Capital Group Limited（「Lucky Capital」，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邦創投資之控股公司）（邦創隆新、邦創泰元、邦創投資及Lucky Capital統稱「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均由前任董事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最後一個季度註冊成立）。

即使董事會已採取各種措施解決問題，由於前任董事會不情願且前任董事會所指派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之法律代表、董事、管理層及人員進行阻撓，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無法對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有效行使控制權。因此，董事會議決，將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合併入賬並不可行。在此情況下，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其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不再於本集團合併入賬（「終止合併入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b) 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資料更新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出售 Lucky Capital 的所有已發行股本。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買方訂立出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購買 Lucky Capital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百萬港元。出售事項即告完成及出售集團之成員公司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出售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收益1百萬港元。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其他附屬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其他資料

(a) 向供應商支付預付款項

茲亦提述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業績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向若干供應商支付預付款項。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日常業務購買材料訂立多項買賣協議（「採購交易」），並且已向該等供應商（即力拓企業（香港）有限公司、Trade Rosy Global Limited 及佳木公司）支付貿易按金共計約人民幣57.8百萬元。繼董事會人員組成自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起全面變更及經現任董事會評估採購交易後，現任董事會認為，由於所有採購交易均由前任董事會訂立，而現任董事會對該等供應商缺乏瞭解，故採購交易並不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由於該等貿易合約乃由前任董事會訂立，現任董事會之前並無與該等供應商開展業務，因此概無有關彼等的信用水平、付款記錄、業務歷史、股權架構及財務背景等詳細資料。之前並無與現任董事會開展業務的供應商亦是如此。由於本公司已支付按金但貿易合約尚未獲履行，本集團對供應商供應材料的質量表示擔憂，且雙方均無如何進行有效溝通以跟進交易的詳細資料。因此，為保全本集團資產及保障本公司利益，現任董事會已採取審慎措施率先終止所有交易及取得按金退款。現任董事會認為，通過簽署該等終止協議，有關供應商均已知悉並同意，彼等將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末前將已收取的按金悉數退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直至本報告日期，供應商拖延退還所有按金及僅收回500,000港元退款。未收回可退還貿易按金明細載列如下：

	千港元
以下各方結欠之退款：	
力拓企業（香港）有限公司（附註1）	35,000
佳木公司（附註2）	9,030
Trade Rosy Global Limited（附註1）	14,500
力拓企業（香港）有限公司（附註1）	10,930
	<hr/>
	69,460
減：已收回金額（來自佳木公司）	(500)
	<hr/>
	68,960
	<hr/>

附註1：力拓企業（香港）有限公司及Trade Rosy Global Limited退還按金資料更新

儘管本公司已數次要求退還按金，力拓企業（香港）有限公司仍未能按先前協定的方式退還按金。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對力拓企業（香港）有限公司提起法律訴訟並發出傳訊令狀及起訴書，以分別根據二零一八年高等法院訴訟第2449號及二零一八年高等法院訴訟第2450號收回尚未償還按金35,000,000港元及10,930,000港元。力拓企業（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提出抗辯。

就Trade Rosy Global Limited退還按金而言，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已指示法定代表向Trade Rosy Global Limited發出要求函，要求其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退還按金。直至本報告日期，Trade Rosy Global Limited尚未及／或拒絕支付按金或任何部分按金。

附註2：佳木公司退還按金資料更新

儘管一再要求，但佳木仍未能退還餘下按金8,530,000港元。

本公司已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對佳木公司提起法律訴訟並發出傳訊令狀及訴訟書，以根據二零一八年高等法院訴訟第1767號收回餘下按金8,530,000港元。佳木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提出抗辯。緊接提出抗辯後，佳木公司提出答辯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送達答辯書。此後，當事人已就上述訴訟的建議指示提出同意傳票，而有關建議指示的暫許命令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確定，據此，當事人須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八日前交換各自的證人證詞。

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股東上述事宜之重大進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儘管本公司已就針對供應商提起的法律訴訟獲得積極的法律意見，董事會認為供應商可能並無足夠資產用以退還預付款項。經審慎考慮後，董事會已就向該等供應商支付的可能無法收回的預付款項作出全額減值撥備。本公司將會密切監察訴訟進度及／或還款情況，並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告知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上述個案的進展。

(b) 背對背擔保協議

茲亦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之公告。蕪湖飛尚非金屬材料有限公司（「飛尚材料」，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背對背擔保協議，據此，飛尚材料同意透過質押其存款總額人民幣20百萬元之方式向蕪湖市海源銅業有限責任公司（「借款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及獨立第三方）提供財務擔保，以促使借款人取得貸款銀行提供之貸款人民幣18百萬元。作為回報，飛尚材料將收取其所質押存款金額之6%作為擔保費。提供以借款人為受益人之擔保將令本集團盈餘現金得到更佳利用並帶來合理回報。

(c) 本公司核數師所提出的疑慮

誠如本年報第71頁所披露，本公司核數師就期初結餘及有關數字發表保留意見（「審核保留意見」）。

審核保留意見乃由本公司核數師對(a)若干附屬公司終止合併入賬；(b)向供應商支付預付款項；及(c)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存貨發表的若干保留意見所致，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的二零一七年財務報表之核數師報告內。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的意見

就審核保留意見而言，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同意核數師的意見。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檢閱管理層於主要判斷領域的立場。就本公司核數師所出具的保留意見而言，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的立場並無分歧。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與核數師就往後財政年度之審核保留意見之影響進行深入探討：

- 1) (a)項審核保留意見很可能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之比較數字中反映；
- 2) 由於該等項目之可能影響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產生影響，故(b)項及(c)項審核保留意見可能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移除及不會再出現。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宿春翔先生，31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及合規主任。宿先生於二零一二年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廈門大學軟件工程專業工程碩士學位。宿先生於金融及投資基金管理方面擁有廣泛經驗。彼為中國昆明貴金屬交易所風險控制部門之創始人及總經理，並為中國中糧期貨有限公司貿易部市場主任。宿先生現任中國北京一家資產管理公司之董事會主席，負責公司整體投資管理。宿先生亦於中國分別獲得基金從業人員及期貨從業人員資質。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逸飛先生，29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高先生曾就讀於香港樹仁大學，並取得會計學（榮譽）商學士學位。高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持有執業證書。高先生於會計、審計及企業顧問領域擁有逾六年經驗。彼曾任職於本地及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高先生現為一家本地會計師事務所之執業董事。

周志恆先生，27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周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分別取得香港中文大學法律學士學位及研究生文憑。周先生現時為香港執業大律師，執業範圍包括民事及刑事訴訟。

邵煜女士，40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邵女士曾就讀於中國北京外國語大學並取得國際經濟與貿易學士學位。邵女士擁有豐富的市場營銷及整體企業管理經驗。彼於中國若干企業擔任高級經理人逾十年。自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邵女士於北京紅石房地產有限公司服務，擔任銷售部總經理。自二零一五年七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彼為北京漢頌律師事務所營運總監。現時，邵女士為中國一間本地電視文化企業之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該公司之整體營運及管理。

公司秘書

金迪倫先生，42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金先生持有加拿大康科迪亞大學商學士學位及英國伍爾弗漢普頓大學之國際企業及金融深造文憑及法律碩士學位。金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金先生擁有逾14年之金融市場經驗。彼於提供公司秘書、財務分析及企業顧問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自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起出任飲食概念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56）之公司秘書，亦為易還財務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79）及HMV數碼中國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7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GEM上市。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乃分別載列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及附註33。

業務回顧

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所作出的年內本公司業務公平回顧及本集團表現的討論及分析（包括本集團所面對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的討論及本集團業務的預計日後發展）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以及「企業管治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各節。該等討論組成本董事會報告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本集團及本公司於該日所呈事項載列於第76至14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內。

董事會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零）。

可供分派儲備

有關本集團年內儲備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79至80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為人民幣50,18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95,715,000元）。

財務摘要

有關本集團截至最後五個財政年度各年已刊發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乃載列於本年報第144頁。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據此，本公司可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宣派及派發股息，使股東能分享本公司之溢利成果，同時使本公司能為未來增長保留充足儲備。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擁有絕對酌情權決定派付任何股息的建議，而任何末期股息之宣派均須經股東批准，方可作實。在建議派發任何股息時，董事會亦將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財務業績，本集團整體財政狀況，本集團目前及未來營運，本集團之債務權益比率、股本回報率及相關財務契諾水平，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及資本需求，本公司附屬公司所帶來之盈餘及董事會認為屬適當之任何其他因素。本公司能否派付股息亦須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及所有相關開曼群島、香港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

董事會將持續檢討股息政策，並保留其唯一及絕對酌情權利隨時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股息政策絕不會構成本公司須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之具法律約束力承諾，並／或令本公司有義務須隨時或不時宣派股息。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股本

有關年內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實體（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好倉／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
張強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75,000,000		41.01
王洁女士	好倉	配偶權益	275,000,000	1	41.01
倍搏資本盈進基金 SPC – P.B. Capital Advanced Fund 1 Segregated Portfolio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11,762,000		16.67
倍搏環球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	好倉	投資經理	111,762,000	2	16.67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王洁女士為張強先生的配偶。因此，王洁女士被視為於張強先生所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倍搏資本盈進基金SPC（「倍搏SPC」）（代表及為PB. Capital Advanced Fund 1 Segregated Portfolio行事）由倍搏環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倍搏環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並專注於資產管理及投資諮詢服務。該數字指於倍搏資本盈進基金SPC – PB. Capital Advanced Fund 1 Segregated Portfolio所持有之111,762,000股股份之相同權益。倍搏環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倍搏資本盈進基金SPC – PB. Capital Advanced Fund 1 Segregated Portfolio的投資管理人，因此被視為於倍搏資本盈進基金SPC – PB. Capital Advanced Fund 1 Segregated Portfolio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鄧力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辭任）
張永民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辭任）
蔡南麟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辭任）
宿春翔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淑君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辭任）
尹怡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辭任）
卓達儀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辭任）
高逸飛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獲委任）
周志恆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獲委任）
邵煜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宿春翔先生及高逸飛先生將於即將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就其獨立於本公司所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

董事會報告

董事之服務合約

任何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提名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本公司一年內終止而無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未屆滿董事服務合約。

管理合約

除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外，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與任何個別人士、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合約管理或管轄本公司任何業務的整體部分或任何重要部分。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認同員工的優秀才幹乃十分重要，並參照薪酬水平及構成、當前市場慣例及員工個人表現進行審閱及為僱員提供薪酬計劃。

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及與本集團溢利表現及個人績效掛鈎之酌情花紅。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各種福利，如醫療及退休福利。此外，本公司根據經批准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可向本集團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本集團對僱員的薪金政策乃根據僱員的長處、資格及能力制定。董事的薪金則根據本公司的經營業績、董事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數據釐定。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及行政人員概無參與制定其本身的薪酬。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本集團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獎勵，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及「購股權計劃」一段。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該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董事收購本公司及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之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且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概無權利認購本公司的證券，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二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授出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訂明的條款及條件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購股權計劃已生效，有效期自上市日期起計10年（「計劃期間」）。購股權計劃旨在透過授出購股權以作為激勵或獎賞，認同及表彰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作貢獻。合資格參與者可包括經董事會確定為(a)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行政人員、僱員、董事、顧問、諮詢人士及／或代理；及(b)對本公司成功在GEM上市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六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前任董事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二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曾擔任本公司董事及顧問之十名參與人授出合共50,000,000份購股權，各份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認購一股本公司股本中面值為0.01港元之普通股。

誠如董事會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公告所公佈，授出的50,000,000份購股權中，8,810,000份購股權已獲行使，13,1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及28,090,000份購股權仍未行使並由顧問持有。董事會經評估後認為並無必要繼續委聘顧問，因此本公司與各顧問分別訂立終止協議，即時終止彼等的服務。協議規定，由顧問持有之全部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亦均予註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重大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或任何關聯公司（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安排或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期間，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有關人士亦無曾經或可能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年內，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須披露為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之交易。

許可彌償保證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董事均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溢利獲得彌償，彼等就其職務執行其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的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之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可獲確保免就此承受任何損害；惟本彌償保證不延伸至任何與董事欺詐或不忠誠有關的事宜。

本公司已設置董事責任保險，以保障董事因被索償而產生的潛在成本及責任。

關聯方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或構成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但根據GEM上市規則可獲豁免遵守所有披露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有關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所擁有之公眾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充分公眾持股量不低於GEM上市規則規定之25%。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而開曼群島法律亦無對該等權利施予限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董事會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設立審核委員會，旨在負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高逸飛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周志恆先生及邵煜女士。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之核數師定期舉行會議，共同審議本公司之財務匯報程序、內部監控、核數程序及風險管理事宜之成效性。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核，其認為該等報表乃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已就此作出適當披露。

核數師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開元信德」，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有關重新委任開元信德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恆勤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宿春翔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管理、健全企業文化、可持續業務發展及提升股東價值提供一個至關重要的框架。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第A.2.1及A.6.7條守則條文除外。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管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並不應由同一人士出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分工須明確區分，並以書面形式訂明。

目前，本公司並無指定行政總裁及主席。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及重要決策須向董事會及適當的董事會下轄委員會以及高級管理層徵詢意見後方可落實。董事會亦已檢討本集團之架構及評估是否須作出任何變動（包括委任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

董事職責

根據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他董事擁有同等地位的董事會成員）應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於本年度，卓達儀女士及邵煜女士因彼等其他業務承擔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具體查詢，及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全面遵守行為守則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本公司亦已為高級管理層及可能取得本公司證券相關內幕消息之特定人士，制定有關彼等進行證券交易之書面指引，其嚴謹程度不遜於交易必守標準之規定準則。

董事會

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宿春翔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高逸飛先生、周志恆先生及邵煜女士。有關各董事之履歷詳情於本報告第21頁內披露。

所有董事均為其業內翹楚，並具備高質素之個人及專業道德及誠信。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條之規定，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超過三分之一，而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之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且本公司認為，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之各項及多項指引，該等董事乃屬獨立。

董事之重選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此外，凡於年內獲董事會委任以補充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僅至其任命後的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止，並將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任何獲董事會委任加入現有董事會的董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止，屆時符合資格重選連任。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起至二零二零年一月八日止為期一年，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董事會及管理層之責任

董事會負責遵照董事會會議規定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提供高效指引及有效監督本公司管理層工作、制定及審批本集團之發展、業務策略、政策、年度預算案及業務計劃，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以及監督管理層。

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及重要決策須向董事會及適當的董事會下轄委員會以及高級管理層徵詢意見後方可落實。

本公司認為，風險管理職能及內部監控系統不可或缺，而董事會在實行及監管風險管理及內部財務監控方面扮演重要角色。

由董事會決定及由管理層定案之特定事宜均由董事會定期檢討，例如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事務及營運等。管理層須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本公司已設立程序，以使董事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組織章程細則闡述董事會責任及運作程序。董事會每年最少舉行四次定期會議，省覽本公司之營運報告及財務業績以及政策。重大營運政策須經董事會討論及通過。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會議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鄧力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 辭任）	0/0	-	-	-	1/1
張永民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 辭任）	0/0	-	-	-	0/1
蔡南麟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 辭任）	0/0	-	-	-	0/1
宿春翔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 獲委任）	5/5	-	-	-	1/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淑君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 辭任）	0/0	-	-	-	-
尹怡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 辭任）	0/0	-	-	-	-
卓達儀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 辭任）	0/0	-	-	-	0/1
高逸飛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 獲委任）	5/5	1/1	4/4	1/1	2/2
周志恆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 獲委任）	5/5	1/1	4/4	1/1	2/2
邵煜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 獲委任）	5/5	1/1	4/4	1/1	1/2
會議總數	5	1	4	1	2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設有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於當中肯定並接受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裨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列載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針。在設計董事會的組成時，本公司已從多個可計量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性別、年齡、服務任期、知識及專業行業背景。董事會成員一律按用人唯才原則獲委任，而在考慮人選時會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董事組成，其中一名為女性。下表進一步闡述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之多元化程度：

董事姓名	年齡界別			
	25-29歲	30-35歲	35-39歲	40-44歲
宿春翔先生		✓		
高逸飛先生	✓			
周志恆先生	✓			
邵煜女士				✓

董事姓名	專業經驗			
	金融及投資 基金管理	會計及金融	法律	市場營銷及 整體企業管理
宿春翔先生	✓			
高逸飛先生		✓		
周志恆先生			✓	
邵煜女士				✓

董事的導引及持續專業發展

於本財政年度，全體董事參加了一次由本公司組織的培訓課程。培訓主題包括有關GEM上市規則及上市公司董事持續及法定責任之更新資料。此外，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之閱讀資料已供全體董事傳閱。

本公司深明董事須參與適當之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對董事會的貢獻仍屬知情及相關。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職責

在履行職責時，董事竭誠為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真誠、審慎勤勉行事。彼等職責包括：

- 出席定期董事會會議，並專注於業務策略、營運事宜及財務表現；
- 積極參與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各自的董事會會議；
- 審批涵蓋策略、財務及業務表現、主要風險及機會的年度預算案；
- 監察內部及外部報告之質量、時效、相關性及可信性；
- 監察及規管與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董事會及股東有關之潛在利益衝突；
- 考慮關聯方交易會否引致公司資產被挪用及濫權謀私；及
- 確保本公司設有妥善程序維持整體誠信，包括財務報表、與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權益人士之關係以及遵守所有法律及道德規範。

為確保董事履行職責，本公司設有適當之組織架構，以及清晰界定之責任及權限。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管守則規定之下列企業管治職責：

- 制定及審閱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
- 審閱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審閱及監控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之政策及常規；
- 制定、審閱及監督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及
- 審核本公司遵守企管守則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作出披露之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財政年度，董事會已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審批本集團的季度業績、中期業績及全年業績；
- 透過審核委員會批准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本集團核數師及相應審核計劃；
- 審核遵守企管守則之情況；及
- 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二日成立三個具備特定有關權威及職能的職責範圍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從而加強董事會之功能及提升其專長。

審核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高逸飛先生、周志恆先生及邵煜女士，主席由高逸飛先生擔任。

審核委員會直接向董事會匯報，並審閱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之利益。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符合企管守則之規定，及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兩次定期與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舉行會議討論會計問題，並審閱內部監控及風險評估之有效性。董事會定期審閱及更新審核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其描述審核委員會的權威及職能。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通過之董事會決議案修訂，並刊登於GEM指定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ourhkg.com。

於本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共舉辦四次會議，於會上：

- 批准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本集團核數師及相應審核計劃；
- 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財務報表；
-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該檢討涵蓋包括財務監控在內的所有重大監控措施；
- 檢討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及
- 審閱外部核數師之審核結果。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並確認其符合適用準則、GEM上市規則以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董事與審核委員會在選聘及委聘外部核數師方面並無任何意見分歧。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會議出席記錄載於第31頁。

提名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志恆先生、高逸飛先生及邵煜女士，主席由周志恆先生擔任。

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符合企管守則之規定，刊登於GEM指定 www.hkgem.com 及本公司網站 www.ourhkg.com。

提名委員會職責包括審閱董事會之架構、規模、組成及多元化並提供意見，並就任何相關變動提出建議；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並就重選董事提出建議等。

於本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辦一次會議，其於會上：

- 審閱董事會之架構、規模、組成及多元化（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審議退任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事宜，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會議出席記錄載於第31頁。

董事會已根據企管守則所載規定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旨在載列達致董事會多元化之方法。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須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之多項視角，包括但不限於就有關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以及董事繼任規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時，須考慮推薦董事之專業資格、區域及行業經驗、教育及文化背景、技能、行業知識及聲譽、性別、種族、語言技能及服務年期。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當前組成屬平衡且多元化，有利本公司業務發展。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高逸飛先生、周志恆先生及邵煜女士，主席由高逸飛先生擔任。

薪酬委員會職責包括審閱及考慮(i)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ii)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組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補償金額）；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等事項，並就該等事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符合企管守則之規定，刊登於GEM指定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ourhkg.com。

於本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彼於會上就新薪酬政策以及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會議出席記錄載於第31頁。

本集團瞭解高質素及優秀員工的重要性，將繼續按業內常規及個人表現來提供僱員薪酬待遇。本集團亦提供其他福利，例如醫療及退休福利等。此外，本集團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向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授予購股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十八章須就董事酬金以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披露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附註14。

合規委員會

於本年報日期，宿春翔先生為本集團合規主任。成立合規委員會的主要目的為監察及監督本集團的合規相關事宜。委員會需要每季開會一次，討論（其中包括）現有及潛在合規事宜、制定解決有關合規事宜的方案及在需要時向董事會匯報。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外部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辭任）及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就所提供的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的薪酬如下：

所履行服務描述	費用 (港元)
審核服務	550,000
就季度報告及中期報告提供非審核服務	170,000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由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因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辭任而導致的臨時空缺）審核。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過往三年內，核數師並無其他變動。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穩健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該等制度現已實施，其設計旨在為管理風險並針對任何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保證，以保障本集團股東及資產的權益，以防擅自使用或處理，確保賬目和紀錄保存妥當以便提供可靠財務資料，同時確保符合相關規則及規例。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委聘一間專業內部監控顧問繼續評核及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營運以及風險管理評估以確保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有效運作。董事會正在實施該顧問提供的推薦建議改善本集團的整體內部控制及防止先前缺陷的再次發生。董事會透過其審核委員會定期獲悉可能影響本集團表現的重大風險。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程序及主要特色

本集團的目標乃識別及管理本集團業務及所經營市場存在的固有風險，從而降低、減輕、轉移或規避該等風險。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其達成本集團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確保本集團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將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監督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其成為本集團企業管治制度的重要組成部分。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察相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風險水平以及設計和運作的有效性。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監督以下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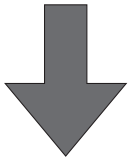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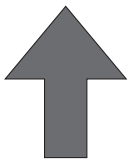
- (i) 定期評估主要營運風險及旨在減輕、降低或轉移該等風險的控制措施；整體內部監控系統的優勢及弱點以及解決薄弱監控環節或改進評估程序的行動計劃；
- (ii) 定期審閱業務流程及營運報告，包括解決已識別的薄弱監控環節的行動計劃以及實施建議的最新狀況及監控結果；及
- (iii) 外部核數師定期報告其工作過程中發現的監控事宜並與審核委員會會面並討論審閱範圍及結果。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將於適當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後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經考慮審核委員會的工作及審核結果形成自身對系統有效性的觀點。

為節省成本，本集團自身並無成立內部審核團隊。然而，本公司委聘的專業內部監控顧問將協助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且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亦將評估本集團若干主要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充足性及有效性，作為彼等法定審核程序的一部分。本集團將每年檢討設立內部審核部門的需要。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綜合內部監控架構（如下圖所披露）緊密相連，且本集團測試主要監控措施以評估其表現。以「由下而上」方式配合「由上而下」方式要求營運單位參與識別營運風險從而釐定本集團的主要風險。

「由上而下」監督、識別、評估及減輕公司層面的風險。 	董事會			
	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制定戰略目標及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監察本集團主要風險的性質及程度。	就風險管理的重要性及風險管理文化提供指引。
 「由下而上」識別、評估及減輕業務單位層面及職能範疇的風險。	管理層	審核委員會		
	設計、實施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協助董事會監察相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風險水平以及設計和運作的有效性。		
	營運層面			
識別、評估及減輕業務方面的風險。	在業務營運及職能範疇執行風險管理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檢討

董事會已持續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的檢討每年至少進行一次。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知悉彼等檢討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有效性的責任，並會與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委聘的專業內部監控顧問定期溝通。董事會已透過其審核委員會的工作及專業內部監控顧問的年度內部監控檢討報告及結果完成檢討，並信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

內幕消息

對於內部監控及處理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本集團遵循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相關部分以及GEM上市規則。為確知本集團全體員工知悉內幕消息的處理方式，本集團的披露政策載述指引及程序，確保本集團內幕消息完整、準確、及時地向公眾發佈。此外，董事會負責審批消息發佈。本集團亦就對敏感資料保密及確保重大協議內訂有保密條款而設有合理措施。

公司秘書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已妥為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15條有關培訓之規定。

章程文件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刊載於GEM指定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ourhkg.com。

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

(a)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提呈動議之程序

股東可透過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股東特別大會可由董事會按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彼等於提請要求當日持有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書面要求予以召開。有關要求須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11樓1103A室）或倘本公司不再擁有該主要辦事處，則須送達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列明於大會辦理的事務並由提出要求人士簽署。倘董事會於送達要求日期起計21日內未有著手召開舉行股東大會，則提出要求人士本身（彼等）可按相同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以此方式召開之任何大會須於送達要求日期後兩個月內舉行，而提出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之一切合理開支將由本公司向彼等作出彌償。

企業管治報告

(b)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股東獲提供載於季度報告／中期報告／年報及／或通函內有關本公司之詳盡資料，使彼等可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其權利。

本公司採用多項溝通工具，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年報、中期報告、季度報告、各類通告、公告及通函等，確保其股東充分知悉本公司主要業務策略。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其股東與董事會提供直接溝通平台。歡迎股東於會上向董事會或管理層提問，且董事會主席（或倘彼缺席，則為執行董事），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之主席（或倘彼等缺席，則為相關委員會的其他成員），及（倘適用）獨立董事委員會，一般將出席大會並解答提問。股東亦可通過聯繫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直接傳達彼等書面查詢。

本公司致力於加強與其投資者之溝通及聯繫。獲指派之管理人員維持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公開對話溝通，讓彼等瞭解本公司之最新發展情況。

本公司亦設有網站(www.ourhkg.com)，可供查閱有關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之最新資料、財務資料及新聞。

股東可隨時透過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向董事會作出書面查詢及提問。公司秘書之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11樓1103A室

傳真：+852 3753 2360

電郵：info@ourhkg.com

此外，股東提名候選人參選本公司董事的程序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ourhkg.com。

上述程序須受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法規規限。

董事就編製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適用法定及監管規定編製真實與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事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之本集團於相關會計期間之賬目。於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已採納適用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董事亦須負責存置具合理準確程度之妥善會計記錄，務求保護本集團之資產及採取合理步驟，以防止及察覺欺詐及其他違規行為。報告年度之財務報表已按持續基準編製。

董事會在外部核數師之選聘、委聘、辭任或罷免方面與審核委員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我們

恆勤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恆勤」、「本集團」或「我們」）主要從事膨潤土採礦、生產及銷售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我們的主要產品為冶金球團土、泥漿膨潤土、干粉砂漿用膨潤土。我們獲認定為中國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我們憑藉強大的資源優勢和良好的質量，力爭成為中國膨潤土產品齊全、規模最大、產品應用領域最廣的膨潤土加工基地。

公司願景

以產業鞏固及回報國家

繼承幾代現代企業家的共同夢想，並深受傳統民族主義價值觀的影響，恆勤將自身的發展及未來託付予近代中國近期的社會經濟變革。多年來，以產業鞏固及回報國家的崇高使命是其穩定增長的主要原因。恆勤將繼續引領本集團走向更加光明的未來。

核心價值

本集團以誠信、責任、卓越、增值及共贏夥伴關係為核心價值觀，詮釋了本集團成功的原因，亦反映我們創始人所秉承的企業道德品質。上述核心價值觀作為一個體系，對成員公司及僱員施加限制、提出要求及提供激勵。

企業文化

「山」和「水」是恆勤的文化象徵，代表恆勤的企業精神及文化特徵。

山

莊嚴肅穆
堅強固執
廣泛深遠
繁榮昌盛

強調責任和信任
堅持原則，努力實現目標
渴望到達高處，思想開闊
品種繁多，豐富多樣

水

潤物細無聲
水滴石穿
海納百川，有容乃大
純淨清澈

謙虛、低調、造福於他人
堅持不懈、勤奮、務實
匯聚大量資源，順應國家和全球趨勢
業務透明，結構及標準清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此份報告為恆勤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旨在讓本公司的股東、投資者（包括潛在投資者）及公眾更全面而深入地瞭解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年度」）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所做的工作。本報告闡述了本集團的社會責任理念和實踐，以及在經濟、環境和社會方面取得的進展。本集團主要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之原則及基準，致力建立良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架構。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承諾及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針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監控及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制度的成效。於本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所載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本公司已成立由高級管理層、操作人員及外部專業顧問組成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團隊，以與本集團各部門合作，監督及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本公司董事會認為，良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架構對本集團業務的可持續性發展尤為重要。本集團樂意肩負更多社會責任，務求於股東權益與社會利益之間取得平衡。

我們會繼續加強資料收集工作，以提升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並於可持續發展方面披露更多相關資料。我們歡迎任何有關本報告及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方面表現的意見和建議。

本報告數據

我們的數據來自本集團內部系統和人工收集。

利益相關者溝通及參與

就本集團而言，利益相關者指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團體及個人，或受本集團業務所影響的團體及個人。利益相關者參與為本集團業務管理的重要一環，可讓其審視潛在風險及商機。與利益相關者進行溝通有助本集團瞭解其看法，並可使本集團的業務常規更加配合彼等的需要和期望，以妥善整理不同利益相關者的意見。

本集團持續在本集團內外通過不同渠道與主要利益相關者進行溝通。此舉確保彼等有機會瞭解本集團的發展和經營方向，並讓本集團有機會聆聽彼等的意見，以確定不同議題的優次及制定相應政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的主要利益相關者包括自然環境、僱員、監管機構和政府、客戶、合作夥伴和供應商、社會和社區、股東和投資者等。按照對本集團影響的重要性和受本集團影響的重要性評價，我們確定了關鍵利益相關者，明確其參與公司治理、管理和決策的深度和廣度。

主要利益相關者	期望	溝通方式
自然環境	達標排放 節能減排 合理用水	與當地環保部門交流 與當地社區交流
僱員	職業健康 有競爭力的薪資制度 職業發展 人文關懷	勞動合同 工會／工人代表大會 團建活動 僱員溝通渠道
監管機構／政府	符合法律法規 內部檢查 僱員健康和工作場所安全 環境保護	合規報告 檢查報告 會議／研討會 項目合作 適當提交文件 復墾計劃
客戶	客戶要求及期望 優質服務 技術升級 完善的質量保證體系	日常運營／互動 客戶滿意度調查 定期跟進 產品推廣活動 重要客戶會議
合作夥伴和供應商	供應商準入管理 供應商評估 供應商權利保護 供應商合作	投標及研討會 供應商準入及評估 實地考察 高層會議
社會及社區	改善社區環境 支持社區公益 工作機會	與社區互相溝通 參與社區管理
股東和投資者	投資回報 合規運營 安全生產	股東大會 新聞稿和公告 公司報告 公司網站資料 投資者會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大可持續發展議題



- | | |
|-----------|-------------|
| ① 僱員溝通 | ⑪ 多元化及機會平等 |
| ② 保護人權 | ⑫ 職業健康及安全 |
| ③ 產品質量及安全 | ⑬ 能源消耗 |
| ④ 客戶滿意度 | ⑭ 可再生材料使用 |
| ⑤ 保障客戶隱私 | ⑮ 綠色產品 |
| ⑥ 社區關係 | ⑯ 符合環境法律及法規 |
| ⑦ 反歧視 | ⑰ 環保投入 |
| ⑧ 發展及培訓 | ⑱ 反腐敗 |
| ⑨ 供應商管理 | ⑲ 行業壟斷 |
| ⑩ 人才管理 | ⑳ 符合當地法律及法規 |

我們相信最密切的可持續發展議題包括符合環境法律及法規、社區關係、反腐敗、綠色產品、能源消耗以及職業健康及安全。其他的實質性可持續發展議題包括發展和培訓、人才管理及僱員等。

環境

環境管理體系

我們旨在發展綠色生產、可持續經營、資源集約化、綠色採礦方法、恢復礦坑生態，並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

為實現上述目標，我們制定全面的環境管理政策，規定並說明一般原則、責任分工、環境工作程序、污染和廢物管理、環境友好文化的推廣及獎懲機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領導工作組

如我們的政策所述，工作組由董事、總經理和採礦監督員組成。工作組負責：

- 制定長期方案
- 推廣環保文化
- 審批法規及制度
- 研究重大污染源
- 評估採礦環境狀況
- 實施環境保護工作獎懲制度
- 協調生產和環境保護，以支持可持續發展

ISO14001：2015環境管理體系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我們就生產膨潤土產品的環境管理體系獲授ISO14001：2015認證。ISO14001：2015規定組織可用於提高環境表現和系統管理其環境責任的環境管理體系要求，有助於實現可持續性的環境支柱。

ISO14001:2015要求

承諾及政策	組織應制定政策並確保環境管理對環境管理體系的承諾
方案	組織應制定實現環境政策的方案
實施	為有效實施，組織應提供實現環境政策、目標和指標所需的能力和保障
計量及評估	組織應計量、監控和評估其環境表現
檢討及改善	組織應致力提高整體環境表現，檢討並不斷改進其環境管理體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污染及廢物管理

目標

響應國家環境系統的革命
達到法定排放標準
制定減少污染和廢物數量的計劃

有關部門有責任管理污染，提高環保意識。彼等負責建立、加強、維護和修理環保設備（「環保設備」）。生產技術部門負責監督及評估指引的實施及體系的合規情況。

污染和廢物處理的主要過程

記錄污染物和廢物的分類和數量
防止機油和油箱排放
防止固體廢物和危險物品的排放
收集不能排放的廢物以重新使用和回收
收集、處理和回收液體廢物和污染物

空氣污染控制

主要的廢氣排放來自燃煤。為符合「燃煤燃油燃氣鍋爐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GB13271-2001」的要求，我們的鍋爐安裝了煙氣脫硫裝置（「FGDP」），大大減少二氧化硫和粉塵的排放。FGDP由我們的運營商維護及管理。

黃澗膨潤土礦的塵土排放主要源自露天開採、裝載與卸載、磨粉機、風乾，以及車輛及移動設施運動。在我們的黃澗膨潤土礦及加工廠實地考察時，並未發現有任何明顯的揚塵排放。我們安排有灑水車進行灑水，防止黃澗膨潤土礦場排放揚塵。本集團的原材料存儲設施採用一台料倉倉頂料位計以提高自動化程度（此將避免過度溢出從而避免原料浪費）。本集團亦以帶式輸送機替代用於輸入原料的機器（此幫助降低加工廠的揚塵排放）。

排放物數據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氣體排放物數據如下：

排放物	數量
氮氧化物 (NO _x)	1,072,777克
硫氧化物 (SO _x)	620克
微粒物質 (PM)	68,378克

年內，本集團產生1,072,777克氮氧化物、620克硫氧化物及68克微粒物質。該等氣體排放物主要來自本集團車輛（即私家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二氧化碳、一氧化二氮和甲烷等溫室氣體（「溫室氣體」）主要來自集團車站、車輛、消耗紙張、購買電力及員工差旅。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	排放物來源	溫室氣體 (二氧化碳及 二氧化碳等同物) 排放總量	密度 (每噸膨潤土)
範圍1			
直接排放	固定火源燃料燃燒	886.29	0.00852
	移動火源燃料燃燒	0.10	0.000001
	從來源移除	(45.95)	(0.0004419)
範圍2			
間接排放	購買電力	4,854.26	0.04668
範圍3			
其他間接排放	垃圾填埋場處理廢紙	1.28	0.012275
	差旅	1.34	0.012839
總量 (噸)		5,697.32	0.05478

噪音污染控制

選擇設備供應商時，盡量降低噪聲是必要考慮因素。工程項目的所有階段均須建立噪聲污染預防程序和設施。

我們的鍋爐、風扇和其他機械設備安裝有噪音控制設備，可隔音並降低同步效應。同時為工人提供耳塞和耳罩等其他保護設備。此外，亦向所有工作人員提供內部指引和操作手冊。

我們符合「工業企業廠界環境噪聲排放標準GB12348-2008」及「建築施工場界噪聲限值GB12523-90」。

固體廢物管理

我們的主要固體廢物來自辦公室生活垃圾、廢土、煤渣和礦場建築垃圾。礦場辦公室負責處理固體廢物。生產技術部門負責監測、計算、評估及管理固體廢物處理。

我們符合「一般工業固體廢物貯存、處置場污染控制標準GB18599-2001」。

無害廢棄物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產生的無害廢棄物約為18,302.93公噸。廢土和岩石等部分無害廢棄物被用來填補廢棄的礦坑和隧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有害廢棄物

我們在加工廠設有開採設備維修車間，廢油均收集在廢棄油桶中以作為潤滑劑再度利用。我們加工時所使用之加工試劑如碳酸鈉，同樣直接存放於倉庫內而無二級容器。我們的獨立技術顧問認為有害物質管理風險低，且在遵從中國環境標準及監管要求的情況下一般可被控制。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產生有害廢棄物。

發水排放管理（「發水排放管理」）

我們的廢水排放管理嚴格執行中國標準「污水綜合排放標準GB8978-1996」。生產中使用的水由礦場辦公室記錄和監控。處理辦公室和員工宿舍的生活污水時，在排放前進行沉澱處理。我們收集雨水用於種植和道路灑水。收集清潔廢水並在排放前進一步處理。

包裝材料

二零一八年用於包裝的塑料總量約為37.74噸，密度為生產每噸膨潤土用紙0.000363千克。

事故處理方案

生產技術部門負責調查異常污染排放，然後向管理層報告。對於重大事故，可啟用重大環境預算方案。

環境評估

環境評估是各部門和員工年度評估的一部分。結果和重大問題向相關部門報告，並尋求進一步改進。

獎懲機制

在遵守內部指引和環境保護程序方面表現良好的員工將根據我們的政策獲得獎勵，而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的員工會受到懲罰。

有效利用資源

為實現節能及提高能源效率，我們參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關於加強節能工作的決定》制定一系列方法。

為實現中長期環境目標及確保持續發展，我們加強管理，提高全員節能意識，加快科技進步，提高能效及完善評估機制。

本集團已成立由總經理及礦長領導的「能源節約及廢物減少團隊」，並將資源管理政策傳達予僱員，以提高僱員的資源保護意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資源管理政策的原則為：

- 節約資源
- 優化結構及平衡能源結構
- 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減排
- 技術開發及更換高能耗的設備和機器

為發展負責任的資源管理，已組建由總經理及礦長領導的「能源節約工作小組」：

- 制定政策遵守法律法規
- 管理及配合運營
- 組織僱員培訓

石油

運輸用私家車合共消耗38,490升柴油，密度為生產每噸膨潤土耗油0.3701升。

電力

本集團透過以下措施積極促進降低能源消耗：

- 閒置不用時關閉燈及電器
- 在礦場或生產區域運用可變頻率設備
- 在礦場的供電系統安裝節能設備
- 採用LED照明系統
- 保持合適冷氣溫度、定期清洗冷氣機及通風系統，減少耗電
- 運用自然光風乾我們約69%的已提取膨潤土礦，餘下使用轉筒烘乾機乾燥

本集團辦公區域放置有標誌，時刻提醒員工節約能源。辦公區域亦安裝了節能照明系統，大多數會議室均安裝電子照明傳感器。由於有照明系統、溫度控制及提醒通知，電力浪費保持在最低水平。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設備採購方面，鼓勵員工在購買辦公設備時考慮能效，例如考慮設備的能源成本及其使用壽命。

本集團電耗量為6,033,129千瓦時，能源密度為生產每噸膨潤土用電58千瓦時。

辦公用紙

日常辦公合共用紙約0.27噸，密度為生產每噸膨潤土用紙0.0000026噸。採用並定期宣傳紙張回收，以提高員工的紙張保護意識。

水

大多數水設備均安裝自動傳感器，以提高用水效率。我們教育員工節約用水的重要性，減少不必要的水浪費。倘任何設備發生洩漏，我們會立即執行維護程序以避免浪費。

我們在租賃辦公場所辦公，供水和排水均由大樓管理處獨立控制。未進入污水系統的部分耗水用於種植樹木。因此，為個別租戶提供取水和排水數據或分錶不可行。

環保規劃

復墾計劃

土地自然資源是人類生存的基礎和人類生產的源泉。為保護土地，我們預計將於復墾計劃投入人民幣45百萬元。復墾計劃的目標是：

- 有效遏制地表破壞和土壤侵蝕，修復受損土地，恢復礦區生態環境；及
- 實施中國國務院宣佈的「誰破壞，誰恢復」原則及中國法規「土地復墾條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通過該計劃的實施，可在礦場生產發展與自然資源保護和礦區生態環境改善之間取得平衡。

復墾計劃原則

源頭控制，預防和復墾結合	制定復墾計劃時會評估及預測已利用和受損土地面積。生產和施工活動期間採取預防和控制措施，盡量減少對土地的不必要損害。
採礦和復墾同步	計劃明確了未來土地利用的目的，因此復墾工程可與採礦活動同時進行。復墾工程的籌款工作處於有效籌備中。
根據當地情況採取行動， 優先發展農業	礦場生產和建設對礦區及周邊地區的生態環境和土地利用條件有一定影響。土地復墾計劃應結合當地實際情況。復墾方向應為農業、畜牧業和漁業。倘條件允許，應將其開墾為農業用地。保護當地社區的合法權益。

年內，本集團已進行以下主要復墾工作：

流程	詳情
排水溝及沉澱池	建造排水溝收集雨水，防止地表水土流失。建造沉澱池收集懸浮固體，減少水污染。
覆蓋土壤及植被重建	14,034平方米採礦區被土壤覆蓋，種植了1,268棵樹及草坪。 辦公室周邊402平方米被土壤覆蓋，種植了44棵樹及草坪。 1,260平方米受損採礦區被土壤覆蓋，種植了686棵樹及草坪。
監控系統	合共設置15個監控點，監控排水分流、山坡穩定性及新種植樹木和草坪的成活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變化風險及自然災害應急預案

全球氣候正發生變化，影響企業運營及增加相關風險。為提高應對自然災害的應急能力，成立了指揮系統，領導、指引及協調應急救援程序。

職能	指定人士	職責
總指揮官	總經理（「總經理」）	總經理負責做出最終決定及制定相應的救援行動。
副指揮官	行政主管（「行政主管」）	行政主管負責： i.) 瞭解情況 ii.) 發出救援令 iii.) 收集天氣預報並與各部門溝通 iv.) 籌備相關培訓 v.) 組織保安和外部救援人員執行救援計劃 vi.) 與外部各方及媒體溝通
支援團隊	財務、採購及信息技術部門 （「信息技術部門」）	信息技術部門負責確保內部溝通渠道可用。 其他部門負責準備藥品、醫療器械及臨時醫療場所。
救援隊	生產部門（「生產部門」）及安全部門 （「安全部門」）	生產部門及安全部門負責安排僱員和公司資源的疏散和救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制定了具體的自然災害應急計劃。該計劃涵蓋高風險區域和工作場所、預防程序及現場救援。

自然災害類型

預防

暴雨

- 準備救援工具
- 定期檢查危險化學品的防護
- 確保排水設施和工廠設施可承受暴雨
- 防止雨水進入

颱風

- 高風險季節加強外圍設備
- 收集天氣信息並傳達予負責部門
- 清除枯死樹木
- 颱風期間限制所有建築入口
- 定期檢查所有建築物的堅固性

閃電打擊

- 定期檢查防雷設施
- 建造防雷設施
- 定期備份系統數據
- 在高風險季節分配支援團隊維護系統

地震

- 提供培訓並宣傳相關知識
- 防止假地震信息
- 定期開展地震演練
- 準備充足的救援物資

僱員

員工是經營企業的重要手段，同時培養員工亦是企業經營的目標。恆勤認為，基於增值及共贏夥伴關係原則，應鼓勵員工與本集團共同成長。為達致培育員工的目標，本集團應樹立和諧的企業文化及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確保所有員工都獲得應有的尊重和保障。

溝通及相互尊重

不論職位，恆勤尊重每位僱員。我們認為，尊重員工是現代企業的基本素質。相互尊重及高效溝通對營造和諧及滿意的工作環境至關重要。恆勤注重關心和瞭解員工，為全員營造一個舒適家園。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招聘原則

作為一家機會均等的僱主，我們深感自豪。我們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和充實的工作環境，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和福利、公平的管理以及持續的培訓和發展機會。

我們人力資源策略的重點是支持僱員發展，使彼等充分發揮潛力，留住專注、積極主動、有競爭力並有能力助我們實現抱負的僱員。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實施有關禁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的就業政策，響應當地的僱傭法律法規。本集團的招聘過程嚴格遵守人力資源部的指導方針。年內，本公司的業務並無出現童工或強制勞工。

綜合激勵體系

恆勤重視員工，瞭解彼等的需求。基於有效管理原則，本集團根據員工的努力和對本公司的貢獻加以獎勵。由於員工可分享公司發展帶來的好處，因此鼓勵彼等提升自身競爭力。

薪酬方案結合工作職責、表現、態度、技能及公司收入等各種因素。

此外，我們為僱員提供以下獎勵：

- 獎勵長期服務僱員表示對僱員以往貢獻的重視，並給予額外關懷
- 與利潤、收入、其他貢獻相關的津貼
- 交通、膳食、住房、夜班和加班津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內部培養人才

雖不能保證在職業生涯中永遠成為員工的家，但恆勤致力於提高彼等的專業素質，提升彼等的工作經驗，提供內部培訓並為彼等創造晉昇機會。為滿足對專業人士的需求，本集團主要培訓員工承擔所需職責，並僅於必要時引進外界專業人士。此舉旨在從內部培養不同層次及不同業務部門的專業人士和人才。

培訓及發展

本集團重視吸納和培養人才。我們按業務發展方針及需要，引進專業和管理人才，優化人力資源結構。我們認為培養有才能的員工至關重要。同時，本集團鼓勵員工參加由本集團提供的培訓或其他外部培訓，而員工可向本公司申請培訓資助，以提升員工質素、資格、技能、專業知識及工作效率，協助員工長遠成長。

逐步培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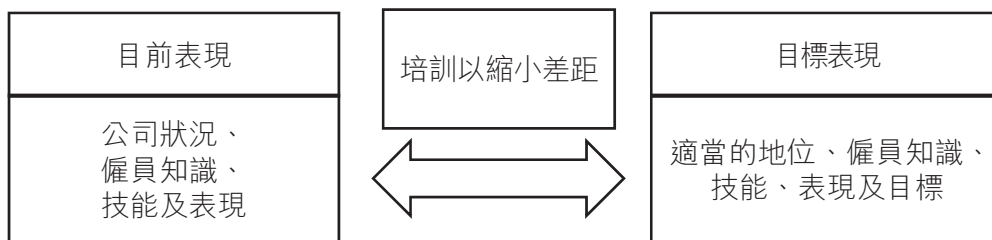
人力資源部負責規劃、安排及記錄員工的培訓和評估。為培訓師提供特殊獎勵，以促進員工之間知識共享。培訓分為不同的步驟，並在適當階段提供予僱員。

入職培訓

全面的入職培訓包括公司和行業歷史、組織介紹、規則和指引、工作細節和工作技能。入職培訓分為三個階段，即總部培訓、分支培訓和現場培訓。

在職培訓系統

該系統的目標是協助本集團達到目標表現及發展僱員潛力。



在確定培訓需求時，對以下三個方面進行分析：

方面	詳情
公司需求	確定優勢和劣勢 確定未來人力需求
團隊需求	開展問卷調查、舉行會議及進行人力規劃
個人需求	評估工作績效及工作分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教育補貼

各部門可建議僱員申請教育補貼。合資格僱員可免除工作，享有全日制大學教育。

辭職程序

辭職過程方面，會進行詳細的溝通，挽留表現良好的僱員並確定辭職原因。我們將收集辭職僱員的意見和評估，發現本集團可加以改進的地方。

反歧視及反騷擾

我們在任何地方均遵守所有相關僱傭及公平機會法律，並尋求僱用或聘用不同社區的勞動力。我們遵守公平機會法律，力求根據當地文化和法律框架促進公平就業政策。我們始終致力聘請最佳候選人—性別、婚姻狀況、性取向、宗教信仰、膚色、種族、國籍或民族或血統因素不會干擾決定。

各級管理人員負責實施該等政策，避免任何形式的歧視。

所有薪酬、福利、職業機會及退休安排均須遵守本政策。員工選拔及待遇須根據彼等的能力並結合工作要求，員工有平等機會展示自身能力並在組織內取得進步。我們旨在發揚優勢，確保所有員工享有平等的學習及發展機會。我們致力於維持中立的工作環境，現任或未來的員工概不會因出身、信仰、性別或婚姻狀況而受虐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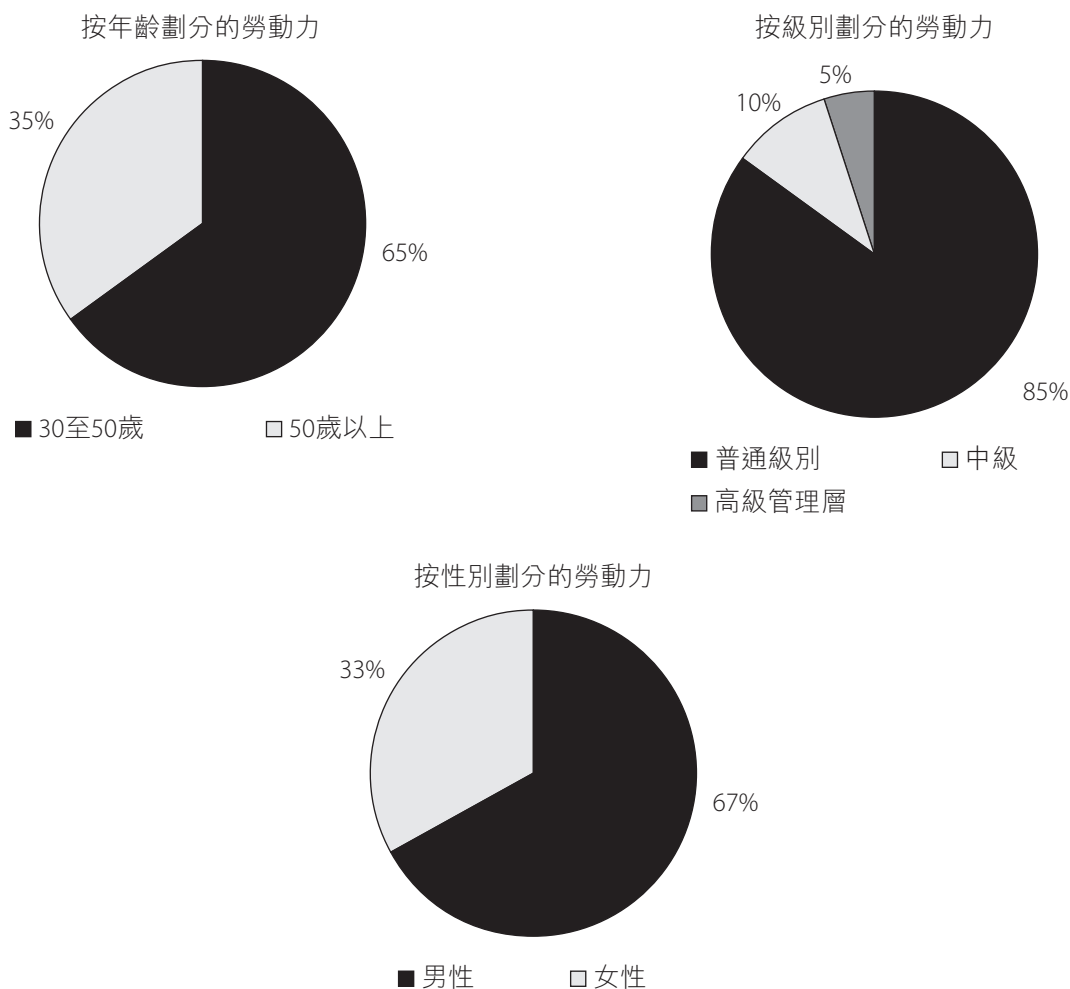
任何非法歧視行為均被視為嚴重不當行為。所有廣告和廣告材料均須加以審查，確保無任何歧視意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僱員概況

年內本集團人力資源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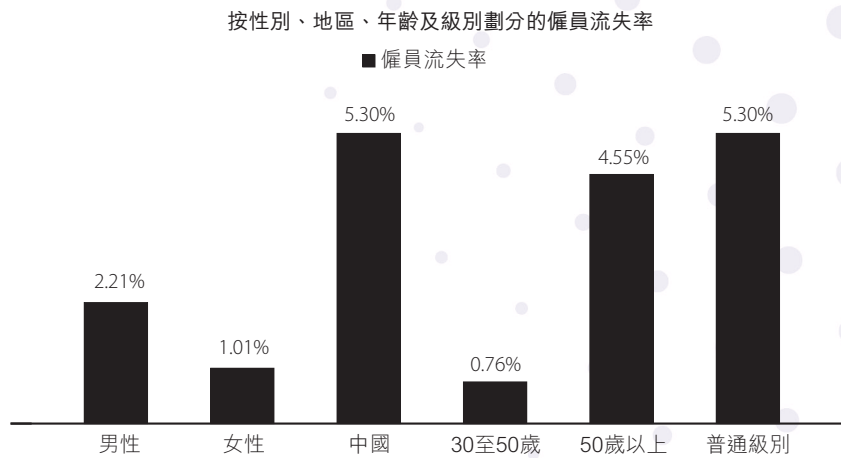
勞動力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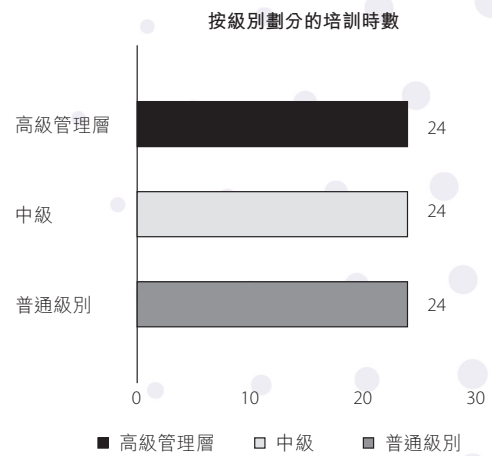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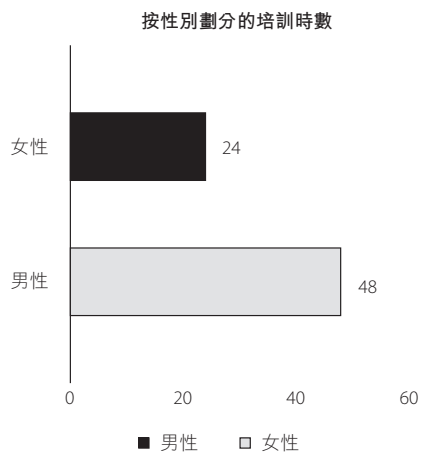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95名僱員。所有僱員均位於中國。男性與女性比例為67:33。33名僱員介乎30至50歲，50歲以上的僱員有62名。81名僱員為普通員工，9名僱員為中級，及5名僱員為高級管理人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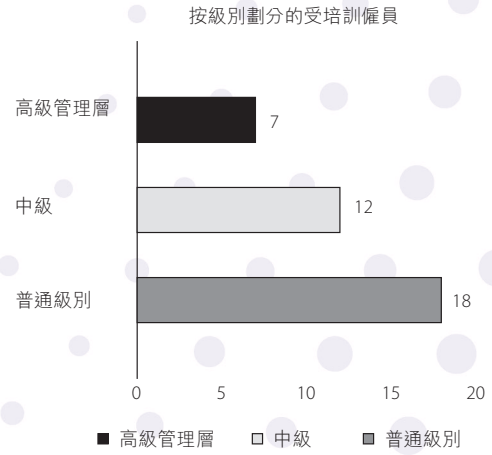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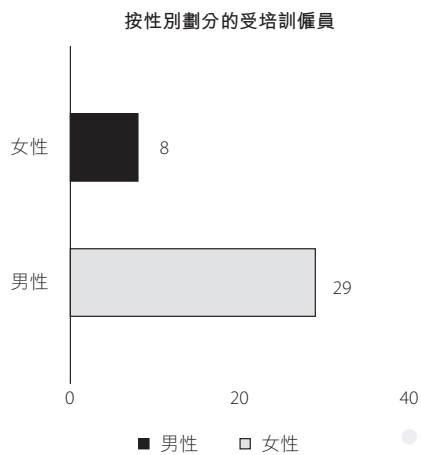
僱員流失率



培訓時數



受培訓僱員人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注職業安全

所有恆勤業務中，傳統能源相關業務的生產環境較不利。該項工作更為艱苦危險。由於責任感強且關心員工，恆勤投入大量資金制定及實施全面的安全控制措施，並為員工建立安全的生產環境。

生產安全

僱員的安全始終是本集團的關切重心，亦是我們的任務核心。我們的途徑之一是透過實施高水準的安全標準及向我們的僱員提供適當的培訓及教育營造強大的安全文化。我們關懷僱員及其家人，因此力爭保護他們，向他們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

我們擁有自己的安全生產及操作手冊訂明若干流程，包括不同職位及部門的安全生產流程、事故預防流程及事故報告流程。明確界定監督人員及工人的職責，且各監督人員對其各自職責領域負責。礦長監督實施定期現場檢查及不斷監控安全政策。定期進行安全演練以確保應急處理時的安全生產措施意識。

我們的政策要點是：

- 向我們的僱員提供適當的保護裝置
- 降低工傷及減少疾病
- 確保僱員可隨時獲取以適當語言製作的職業健康及安全資訊
- 透過簡報、培訓或其他有效及常用的通信方式確保僱員瞭解我們有關工地安全的責任及彼等確保彼等自身及其他僱員安全的責任

安全培訓

新員工須接受安全生產教育和培訓。彼等完成檢查後方可進入工廠。培訓方法包括課程、案例研究和實踐。全體員工均須接受年度安全生產培訓。

電工、焊工、叉車司機、礦長及安全員等特種工人須通過國家法律考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安全確認制

安全部門每月進行全面的安全檢查和審查。檢查團隊由高級管理層、部門主管和工廠經理組成。安全檢查發現的安全風險傳達予各部門。有關部門向安全部門提出計劃以供核實。

每天、每個季節及假期前後均會進行安全檢查。違反安全準則的部門或僱員將受到懲罰和再教育。

安全事故應急管理

本集團已制定安全事故應急流程：

- 向礦長及管理人員報告所有事故
- 倘事故涉及法律法規，應向當地政府報告
- 應立即執行救援
- 事故現場應妥善保護，以便進行後續調查
- 須確定事故原因
- 事故責任人須受到處罰
- 須向僱員提供有關事故的教育，採取相應程序防止相同事故發生

安全許可證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我們獲授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頒發的有效安全生產標準化證書。

可持續供應鏈管理

恆勤集團有限公司有控制權益的所有公司、其聯屬公司及附屬公司（「本集團」）應致力於可持續採購並優先考慮可持續產品。該承諾包括識別、選擇及採購對環境和社會的不利影響遠小於其他競爭產品的產品（即商品和服務）。

集團採購經理將制定與本政策相關的行政程序，並被指定為負責方，以傳達及實施政策和管理程序，包括向所有聯屬公司、附屬公司及外部方解釋實施的理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採購時會考慮以下因素（如適用）：

- 產品盡量減少使用原始材料
- 將一次性用品替換為可重複利用或可回收物品
- 盡量降低整個產品或服務生命週期的環境影響
- 盡量減少使用包裝或消除包裝
- 減少能源／水消耗
- 降低或消除毒性
- 耐用性和維護要求（避免一次性用品）
- 廢物處理考慮因素（高可回收性）

應優先考慮以下供應商：

- 有政策表明其可持續性價值觀及承諾
- 有可持續發展證書或獎勵
- 有兼顧環境和社會因素的可持續發展管理系統或質量管理系統
- 全面遵守供應商行為準則及所有適用的環境和社會法律法規

作為一個集團，我們努力成為自然資源和生物多樣性的良好管家。我們傾向與通過本身業務活動促進可持續發展的供應商及承包商（包括金融機構、顧問和專業顧問）合作。採購產品和服務時，應適當考慮從公共利益和自身利益角度優化環境、社會影響及成本方面的利益。

可持續採購有助於實現實際的環境和社會效益，提高公眾對可持續性問題的認識，並鼓勵製造商引入環境和社會友好型產品。

客戶

我們相信，產品的穩定性及質量對本集團的成功至關重要。因此，於生產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每一重要步驟我們已設立並維持嚴格質量控制標準及測試及檢查規程。該等標準及規程記錄於我們的質量控制手冊。此外，我們向僱員提供持續培訓，以確保質量控制流程得以有效應用。我們致力於貫徹地提供高質量的產品以滿足客戶的要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就貿易業務而言，我們已制定銷售管理制度，以監督銷售過程。通過瞭解客戶對產品的要求，我們與客戶磋商價格、數量、質量標準、交付期限等，並訂立銷售合約。訂立銷售合約後，我們跟進交付過程，確保最終交付予客戶的產品能符合銷售合約的條件。在產品交付前、交付過程中及交付後，我們會與客戶透過多種渠道保持溝通，搜集客戶反饋。我們會以客戶意見作為對質量管理體系的衡量基準，藉此瞭解我們需改進的地方並採取相應糾正措施。

就廣告及市場推廣政策而言，我們致力於負責任的溝通方法。本集團的政策是就廣告及推銷所使用的資料遵循內部核證程序，並確保我們的廣告及推銷材料有過往表現及基於客戶反饋或實驗結果的相關數據支持。

數據私隱政策

銷售部門負責通過獲得證書、營業執照、稅務登記及書面報告對各新客戶進行詳細的背景調查。銷售合約及資料以安全的方式保存。

本集團對所有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方提供的數據和信息保密。即使終止佣金合約，資料保密的責任仍繼續。為履行保密責任，我們要求僱員、主管或董事簽署保密協議，確認彼等同意受此規則約束。

未經管理層批准，我們限制披露和使用業務及通信記錄。僱員及董事不得將公司電子郵件系統、計算機系統和互聯網用於個人目的。

未經董事會同意，所有僱員、監事或董事不得利用公司資產、數據或職位牟取個人利益。

產品質量控制

我們生產膨潤土產品（包括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的質量管理體系獲授ISO9001:2008國際認證。

我們的實驗室對所有出售的產品進行抽樣檢查，並須經客戶批准。

對於合規及產品質量問題，銷售部門負責與客戶溝通並記錄詳細信息。如必要，將派遣僱員協助客戶。被退回的產品由實驗室進行分析，驗證產品質量。銷售合約載有退貨程序，與客戶協商釐定。

行為準則及指引

內幕交易

僱員不得使用或向任何人士傳輸所持機密數據作股票交易用途或作處理公司業務以外的目的。未向公眾披露的所有公司數據均被視為機密。使用未公開數據牟取個人利益或將此類數據傳播給他人會影響彼等的投資決策，不僅不道德，亦屬非法行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平競爭

我們與競爭對手公平誠實競爭。未經專利所有人同意，我們禁止從競爭對手的前任或現任僱員竊取或獲取專利數據、內幕消息及商業秘密。

每位員工均應尊重公司客戶、供應商、競爭對手及僱員的利益，並與彼等公平交易。所有僱員不得通過操縱、隱瞞、濫用特權數據、發佈誤導信息來侵犯他人利益或有意進行不公平交易。

賄賂政府

我們限制所有成員及僱員直接或間接向政府官員提供任何福利、承諾或其他獎勵以牟取利益和業務關係。上述行為屬刑事犯罪且違反本集團指導方針。

報告非法或不道德行為

我們鼓勵員工向主管、經理或高級管理層報告違規行為或不道德行為。匿名報告者受本集團政策保護。僱員應配合內部調查。不配合僱員將終止僱傭關係。

管理層反欺詐工作

管理層反欺詐工作包括：

- 推廣誠信及反欺詐的企業文化
- 評估欺詐風險並建立具體的控制程序及機制以減少欺詐機會
- 就遵守法律法規及道德規範提供適當的培訓和溝通
- 向僱員提供公開舉報渠道
-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參與監督舉報

年度反欺詐會議

本集團每年舉行一次反欺詐會議。會議期間，各部門負責人向管理層報告反欺詐進展情況，並徵求管理層的意見和指示。內部審計職能部門編制關於反欺詐工作進展和調查結果的評估報告，並聽取管理層的相關意見和指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區投資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身為一家充滿活力的公司，恆勤集團與社區互動並承擔本身的企業社會責任。為與社區和其他利益相關者有效溝通，我們成立由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監督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和問題，重點關注環境保護和社會參與，並考慮工作場所質量、職業健康和安全及運營實踐。

社區參與

為加強社區參與，當地公民的評估是決定我們復墾計劃成功與否的重要因素之一。為及時調整及修訂我們的復墾計劃，我們定期邀請利益相關者和公眾進行溝通。

此舉將使礦場復墾項目的發展更加民主透明。與項目有直接或間接關係的相關單位和公眾亦可參與土地復墾影響評估。彼等可對建設項目提出自己的態度。因此，我們將邀請公眾和利益相關者的不同部分公佈彼等對土地復墾項目進展的經驗，以及項目對周圍環境的影響，並表達我們自己的觀點，以便我們能及時糾正及促進土地復墾工程的實施。

僱員參與社會

我們明白僱員參與是我們社會責任的重要組成部分。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我們組織一支由管理層和僱員組成的團隊，訪問士兵和大學生並對彼等就業困難和生活條件表示關切慰問。我們向彼等提供基本的補貼及米和油等日用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區贊助

我們贊助當地村莊建設光伏發電站，可為社區提供清潔的電能。

A. 環境

恆勤採取的行動

層面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
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
規例的資料。

環境管理體系及環境領導工作組－第45頁
事故處理方案－第48頁
環境評估－第48頁
獎懲機制－第48頁

指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數據－第46頁
指標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 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數據－第46頁
指標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 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 計算）。	有害廢棄物－第48頁
指標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 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 計算）	無害廢棄物－第47頁
指標 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污染及廢物管理－第46頁 空氣污染控制－第46頁 噪音污染控制－第47頁
指標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 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有害廢棄物－第48頁 固體廢物管理－第47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

層面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恆勤採取的行動

有效利用資源—第48頁

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石油、電力、辦公用紙—第49-50頁

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水—第50頁

指標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有效利用資源、石油、電力、辦公用紙、水—第49至50頁

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水—第50頁
發水排放管理（「發水排放管理」）—第48頁

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包裝材料—第48頁

層面 A3： 環境及自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自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復墾計劃目標—第50頁
氣候變化風險及自然災害應急預案—第52頁

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復墾計劃目標—第50頁
氣候變化風險及自然災害應急預案—第52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

恆勤採取的行動

僱傭及勞工常規

層面 B1: 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
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
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
規例的資料。

溝通及相互尊重—第53頁
招聘原則—第54頁
綜合激勵體系—第54頁
辭職程序—第56頁
反歧視及反騷擾—第56頁

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
僱員總數。

僱員概況—第57頁

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
率。

僱員流失率—第58頁

層面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
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
規例的資料。

關注職業安全—第59頁
生產安全—第59頁
安全培訓、安全確認制、安全事故應急管
理、安全許可證—第59-60頁

指標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不適用

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不適用

指標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
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不適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

層面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恆勤採取的行動

內部培養人才—第55頁
培訓及發展—第55頁
逐步培訓—第55頁
入職培訓—第55頁
在職培訓系統—第55頁
教育補貼—第56頁

指標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培訓僱員百分比。

培訓時數、受培訓僱員人數—第58頁

指標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培訓的平均時數。

不適用

層面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第54頁

指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不適用

指標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不適用

層面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可持續供應鏈管理—第60-61頁

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不適用

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可持續供應鏈管理—第60-61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

恆勤採取的行動

層面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 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 規例的資料。	客戶—第61頁 產品質量控制—第62頁
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不適用
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不適用
指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不適用
指標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不適用
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數據私隱政策—第62頁
層面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 規例的資料。	行為準則及指引—第62頁
指標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不適用
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不適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區

恆勤採取的行動

層面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
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第64頁

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
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第64頁

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第64頁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恆勤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保留意見

我們已審核第76頁至第143頁所載恆勤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飛尚非金屬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除保留意見基準一段所述事項的影響外，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且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保留意見基準

年初結餘及相應數字

有關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一七年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報告載有有關(i)若干附屬公司終止合併入賬；(ii)向供應商支付預付款項；及(iii)存貨(「保留意見」)的審核範疇限制的保留意見。其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的二零一七年財務報表之核數師報告內。

由於二零一七年財務報表構成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相應數字的基準，就保留意見有必要作出的任何調整會對(i)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的年初結餘；(ii)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相應數字；及(iii)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造成影響。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已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保留意見的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乃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有關事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及無形資產減值評估

我們已將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識別為一項關鍵審核事項，因為管理層於進行減值評估時須運用重大判斷。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有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及無形資產分別約人民幣11,323,000元、人民幣2,509,000元及人民幣5,056,000元。管理層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無須於損益內確認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此結論乃基於須管理層就折現率及相關現金流量（尤其是未來收益增長）作出重大判斷的使用價值計算。

我們有關管理層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及無形資產所作之減值評估程序包括：

- 評估所用方法及使用價值計算所用關鍵假設的適當性；
- 根據我們對業務及行業的瞭解，質疑關鍵假設合理性的管理；及
- 抽樣檢查會計方法及所使用的相關輸入數據。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以外的其他資料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所包含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無涵蓋其他資料，且我們不會就此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根據我們已執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有關事實。我們就此並無須報告的事項。

董事及負責管治的人員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表達真實且公平意見之綜合財務報表，及負責 貴公司董事認為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 貴公司董事擬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會計基準。

負責管治的人員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根據我們所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 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有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負責管治的人員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還向負責管治的人員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負責管治的人員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審核總監是蕭俊文先生（執業證書編號：P05333）。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

蕭俊文

執業證書編號：P05333

香港

九龍尖沙咀

天文臺道8號10樓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	51,204	28,796
銷售成本		(29,257)	(18,456)
毛利		21,947	10,340
其他收益	9	1,474	693
銷售及分銷開支		(6,740)	(3,148)
行政及其他開支		(72,723)	(73,536)
融資成本	10	(1,283)	(376)
附屬公司出售／終止合併入賬之收益(虧損)		874	(5,616)
稅前虧損		(56,451)	(71,643)
所得稅開支	11	(1,134)	(437)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12	(57,585)	(72,080)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57,585)	(71,874)
非控制權益		-	(206)
		(57,585)	(72,080)
每股虧損(人民幣)：			
基本	16	(10.05) 分	(14.21) 分
攤薄	16	(10.05) 分	(14.21) 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11,323	12,187
預付租賃款項	18	2,509	2,586
無形資產	19	5,056	5,142
受限制銀行結餘	23	8,965	8,043
遞延稅項資產	20	306	497
		28,159	28,455
流動資產			
存貨	21	2,166	2,421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15,989	69,042
預付租賃款項	18	77	7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20,0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29,993	32,206
		68,225	103,74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14,504	12,944
應付所得稅		916	169
		15,420	13,113
流動資產淨值			
		52,805	90,633
		80,964	119,08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5,688	4,698
儲備		67,071	106,485
		72,759	111,183
非控制權益		-	-
總權益		72,759	111,183
非流動負債			
資產棄置義務	25	7,725	7,330
遞延收益	26	480	575
		8,205	7,905
		80,964	119,088

第76頁至14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宿春翔
董事

高逸飛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安全基金 及生產 維護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4,698	107,932	37,833	23,351	3,556	970	(67,157)	111,183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57,585)	(57,585)
提撥至法定公積金	-	-	-	-	547	-	(547)	-
提取及動用安全基金及生產維護基金淨額	-	-	-	-	-	208	(208)	-
已失效的購股權	-	-	(37,833)	-	-	-	37,833	-
配售新股(附註27)	990	19,677	-	-	-	-	-	20,667
發行新股應佔交易成本(附註27)	-	(1,506)	-	-	-	-	-	(1,50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88	126,103	-	23,351	4,103	1,178	(87,664)	72,759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安全基金 及生產 維護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188	25,954	-	23,351	3,401	808	5,034	62,736	-	62,736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71,874)	(71,874)	(206)	(72,080)
撥至法定公積金	-	-	-	-	155	-	(155)	-	-	-
提取及動用安全基金及 生產維護基金淨額	-	-	-	-	-	162	(162)	-	-	-
成立附屬公司	-	-	-	-	-	-	-	-	9,800	9,800
附屬公司終止合併入賬	-	-	-	-	-	-	-	-	(9,594)	(9,594)
確認按權益結算並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8)	-	-	46,064	-	-	-	-	46,064	-	46,064
配售新股(附註27)	347	49,945	-	-	-	-	-	50,292	-	50,292
認購新股(附註27)	87	12,486	-	-	-	-	-	12,573	-	12,573
發行新股應佔交易成本 (附註27)	-	(1,137)	-	-	-	-	-	(1,137)	-	(1,137)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 發行股份(附註27)	76	20,684	(8,231)	-	-	-	-	12,529	-	12,529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698	107,932	37,833	23,351	3,556	970	(67,157)	111,183	-	111,183

附註：

(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指(a)飛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飛尚國際」)前控股股東，李非列先生(「李先生」)於二零零二至二零零三財政年度期間的注資；及(b)於集團重組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與當時控股公司飛尚國際之股本的面值差異。

(ii) 法定公積金

適用的法律法規訂明，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及營運的實體每年須預留／劃撥其部分稅後利潤撥作法定盈餘儲備。法定公積金不得以現金股息的方式分派，並須於向權益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

(iii) 安全基金及生產維護基金

按照中國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的規定，蕪湖飛尚非金屬材料有限公司(「飛尚材料」)須根據年產量預提安全生產基金及生產維護基金，以供用作未來安全生產開支。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稅前虧損	(56,451)	(71,643)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70	1,157
無形資產攤銷	86	67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77	77
政府津貼	(312)	(93)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362	5
融資成本	1,283	376
銀行利息收入	(595)	(503)
撥回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政府津貼	(95)	(95)
預付款項撤銷	57,430	-
按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46,064
附屬公司出售／終止合併入賬之(收益)／虧損	(874)	5,616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081	(18,972)
存貨減少／(增加)	255	(909)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4,377)	(68,2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560	11,168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481)	(76,931)
已付所得稅	(196)	(484)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77)	(77,415)
投資活動		
超過三個月到期的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5,239	(945)
存置受限制銀行結餘	(922)	(1,89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	(5,00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668)	(2,6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2
已收取銀行利息收入	595	503
存置已抵押銀行存款	(20,000)	-
附屬公司出售／終止合併入賬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874	(8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882)	(10,11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已收政府津貼		312	93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		20,667	62,865
股份發行開支		(1,506)	(1,137)
已籌得新短期貸款		4,223	—
償還短期貸款		(4,223)	—
已付利息		(888)	—
行使購股權		—	12,529
非控制權益注資		—	9,80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8,585	84,1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3,026	(3,38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261	19,64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29,287	16,2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在聯交所GEM上市。其最終控股股東為張強先生，彼持有本公司約41.01%權益，繼續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安徽省蕪湖繁昌縣新港鎮小礪山。

本集團主要從事膨潤土採礦、生產及銷售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經營業務的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詮釋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移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續）

2.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之累計影響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當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任何差額已於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之其他部分，倘適用）中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選擇僅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因此，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以及相關詮釋編製，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比較。

本集團確認採礦及銷售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有關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之履約責任及會計政策之資料分別披露於附註3及7。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要

下列為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確認金額所作出的調整。沒有受變動影響的細列項目並無包括在內。

	先前已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呈報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根據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15號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	1,896	-	1,8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988	-	9,988
應計董事酬金	54	-	54
預收客戶墊款（附註）	1,006	(1,006)	-
合約負債（附註）	-	1,006	1,006
	12,944	-	12,9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續）

2.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續）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要（續）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先前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就銷售貨物預收客戶墊款人民幣1,006,000元乃重新分類至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合約負債人民幣1,006,000元。

除上文所述者外，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概無任何影響。

2.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有關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以下新要求：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 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如金融擔保合約）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 一般對沖會計。

本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將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減值）追溯應用至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及並無將規定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及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比較。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之會計政策披露於附註3。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要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類為其後按先前的攤銷成本計量的貸款及應收款項。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因此，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確認金融資產有關的金額概無任何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續）

2.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要（續）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減值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除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被釐定為信貸減值者外，已對重大未償還結餘的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個別評估，餘下結餘按逾期分析分類。

由於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受限制銀行結餘、應收票據、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之預期信貸虧損，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進行評估。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概無就累計虧損確認額外信貸虧損撥備。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第23號詮釋	所得稅待遇之不確定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長期權益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尚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於可見未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時，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的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的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售後租回交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轉讓相關資產是否應作為銷售入賬的規定而釐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包括有關分租及租賃修改的規定。

除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差異從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隨後按成本（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扣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的租賃負債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始按租賃付款（非當日支付）的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現時將前期預付租賃款項呈列為與自用租賃土地及分類為投資物業的租賃土地有關的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則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款項將分為本金及利息部分，並會呈列為本集團的融資現金流量。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就融資租賃安排確認一項資產及相關融資租賃負債，以及就本集團為承租人的租賃土地確認預付租賃付款。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可能導致該等資產的分類發生潛在變動，視乎本集團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或於倘擁有資產時該資產將呈列於相應有關資產的同一項目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除亦適用於出租人的若干規定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充分推進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並繼續要求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人民幣658,000元（於附註31披露）。此外，本集團現時將已付可償還租金按金人民幣164,000元視為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租賃權利及承擔。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款項的定義，該等存款並非與相關資產使用權有關的款項，因此，該等存款的賬面值可能會調整為攤銷成本。已支付可退還租金按金的調整將被視為額外租賃款項，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

採用新規定或會導致上述計量、呈列及披露發生變動。本集團擬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將不會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括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租賃。此外，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擬選擇經修訂追溯法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將確認首次應用對期初累計虧損的累計影響，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各報告期末的歷史成本基準編製，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詳述。

歷史成本一般以就交換貨品及服務所給予代價的公平值為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按有序交易出售一項資產將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時將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所得或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得出。於評估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計及資產或負債的特徵，則本集團將計及該等特徵。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中就計量及／或披露目的之公平值乃按有關基準（惟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範疇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屬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疇的租賃交易、與公平值相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除外）釐定，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下列情況下取得控制權：

- 具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及
- 有權影響本集團的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列控制權的三項要素的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合併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合併入賬。具體而言，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當日止，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支均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集團內所有公司間的資產與負債、股本、收入、開支以及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現金流量於合併時悉數對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的房屋及永久業權土地）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減去隨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拆卸資產乃以生產單位基準按證實及概略的總儲量進行折舊，所有其他資產（在建工程除外）則採用直線法進行折舊，以撇銷成本減該等資產於其預期可使用年期的任何估計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均按預期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在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並於損益中確認。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且具有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具有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乃以直線基準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均按預期基準入賬。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其具有固定可使用年期的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作出評估，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會對有關資產的可回收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虧損的程度（如有）。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回收金額乃經單獨估計，倘無法單獨估計可回收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一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企業資產亦應分配至單個現金產出單元，倘不能分配至單個現金產出單元，則應將企業資產按能識別的、合理且一致的基準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出單元組合。

可收回金額是指公平值減去處置成本後的餘額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貼現率貼現為現值，該稅前貼現率應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估及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位）特有的風險（未針對該風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續)

倘估計資產 (或現金產出單元) 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 (或現金產出單元) 的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 (如適用)，然後按比例根據該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 (如可計量) 或其使用價值 (如可釐定) 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資產 (或現金產出單元) 的賬面值將調升至其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而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該資產 (或現金產出單元) 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確認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應立即於損益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及到期日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及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方式釐定。可變現淨值乃根據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必須產生的所有估計成本計算得出。

在製品

生產成本資本化及包括於存貨的在製品內，乃以現時產生的開採及加工成本作為基礎，包括物料及補給品成本；直接勞工；礦場製造費用；剝採成本；及已分配間接成本，其中包括折舊及採礦權攤銷。

預付租賃款項

取得土地使用權而支付的款項視為經營租賃付款。土地使用權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 (如有) 列賬。攤銷於土地使用權有效期內以直線法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集團實體一旦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初步計量，惟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例外，該等款項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可直接歸於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交易成本將於首次確認時計入或扣減有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倘適用）。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根據附註2所載之過渡性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乃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及
- 合約條款規定於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僅為未償還本金額之本金及利息付款。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於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的目標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達成；及
- 合約條款規定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未償還本金額之本金及利息付款。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於首次應用／首次確認金融資產當日，本集團或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權投資公平值之其後變動，倘該等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收購方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應用之業務合併中確認之或然代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根據附註2所載之過渡性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續)

金融資產如屬以下各項，則分類為持作買賣：

- 收購該金融資產的目的主要為於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始確認時，該金融資產為本集團共同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並且具有最近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該金融資產為非指定之衍生工具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指定一項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金融資產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前提為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利息收入乃就一項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 (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起，利息收入乃就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初起利息收入乃就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 (根據附註2所載之過渡性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本集團就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出減值的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金融擔保合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作出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於預計年內所有潛在違約事件將會引起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指自報告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預期將會引起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根據附註2所載之過渡性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續)

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環境及於報告日期對現況作出的評估以及未來狀況預測而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就債務人重大結餘進行個別評估及／或就合適組別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整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相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上升，則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步確認以來出現違約事件的可能性或風險大幅上升進行評估。

(i)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上升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出現違約事件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出現違約事件的風險進行比較。於作出此項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證實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或無須過高成本或太多工序便可供查閱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 (如有) 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大幅轉差；
- 信貸風險外部市場指標大幅轉差，例如信貸利差大幅上升，債務人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遭到大幅削弱；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大幅轉差；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遭到大幅削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根據附註2所載之過渡性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續)

(i)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續)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本集團會假定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大幅上升，除非本集團另有合理且可證實資料可資證明，則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曾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成效，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在內部制訂或得自外界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債權人 (包括本集團) 還款 (未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 時發生。

不論上文為何，本集團都認為，已於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後發生違約，惟本集團有合理及具理據資料來顯示更加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恰當。

(iii) 已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造成負面影響的事件發生時，即代表金融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涉及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方或借款人遇到嚴重財政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的情況；
- (c) 向借款人作出貸款之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政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考慮，授予借款人在其他情況下不會作出的讓步；
- (d)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由於財政困難該金融資產活躍市場消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根據附註2所載之過渡性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續)

(iv)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陷入嚴重財政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時（例如對手方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當金額已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撇銷金融資產。經計及在適當情況下的法律意見後，已撇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可於本集團可收回程序下強制執行。撇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後續可收回款項均於損益內確認。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虧損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乃根據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歷史數據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數額，其乃根據加權的相應違約風險而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指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其乃按於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僅於債務人違約時根據擔保工具條款作出付款。因此，預期虧損為就持有人產生信貸虧損作出補償之預期付款現值減本集團預期自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收取之任何款項。

就未能釐定實際利率的財務擔保合約或貸款承諾的預期信貸虧損而言，本集團須採用貼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值及現金流特定風險的當前市場評估，但僅限於考慮透過調整貼現率而非調整貼現現金短缺的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根據附註2所載之過渡性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續)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續)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或迎合個別工具水平證據未必存在的情況，則金融工具將按逾期分析分組：

- 金融工具性質 (即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評為獨立組別)；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 (倘有)。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工作，以確保各組別成份繼續分擔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虧損撥備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的虧損撥備金額；及初始確認金額減 (如適用) 於擔保期內確認的累計收入的較高者確認。

除投資於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收款項外，本集團通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彼等之減值收益或虧損，貿易應收款項除外，此種情況下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而言，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累計 (未經扣除該等債務工具／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該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用途，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指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所設定的時間架構內交收的金融資產的購買或出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 (請參閱下文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表明，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宗或多宗事項導致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該金融資產被視為已減值。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逾期支付或拖欠利息及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或
- 因出現財政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就若干類別金融資產 (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而言，經評估並無個別減值的資產其後按整體基準評估是否減值。應收款項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付款超過向個別客戶授出的各自信貸期的數目增加以及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的明顯變動。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以資產賬面值與按該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的差額確認。

所有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採用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的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確認。當貿易或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時，於撥備賬內撇銷。其後收回的過往撇銷款項將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續)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未確認減值時的攤銷成本。

金融資產取消確認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已到期，或當金融資產以及該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已被轉移至另一實體時，本集團將會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會就其須支付的款項確認於資產及相關負債的保留利息。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亦會確認已收所得款項的有抵押借貸。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差額將於損益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負債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實質內容及一項金融負債和一項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一項權益工具指證實扣除所有負債後一個實體的資產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 (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列賬。

購回本公司自身權益工具已直接於權益確認及扣除。概無就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身權益工具於損益確認收益或虧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續)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為一項要求發行人作出特定付款的合約，以償還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無法按照債務工具之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產生之損失。財務擔保合約負債初步按其公平值計量，其後按以下較高者計量：

- 虧損撥備金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釐定；及
- 初步確認金額減（如適用）於擔保期間確認之累計攤銷。

確認收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

收益按一般業務過程中就出售貨品已收及應收代價（扣除相關銷售稅）的公平值計量。

於交付貨品及移交所有權後，出售貨品所獲收益將在達成以下條件時確認：

- 本集團已將貨品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方；
- 本集團並無保留任何一般與所有權相關的持續管理權或已售貨品的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夠可靠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將流入本集團；及
- 已發生或擬產生的交易成本能夠可靠計量。

來自一項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在經濟利益可能將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及適用的實際利率以時間法累計（適用的實際利率即準確貼現金融資產預計年期内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與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之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客戶合約收益 (根據附註2所載之過渡性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或隨著)完成履約責任(即有關特定履約責任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已移交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不同的貨品或服務(或一組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不同的貨品或大致相同的服務。

倘若符合以下標準之一，則經參考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後，控制權乃隨時間轉移而收益乃隨時間確認：

- 隨著本集團履約，客戶同時收取並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福利；
- 隨著本集團履約，本集團的履約創建並提升一項由客戶所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創建對本集團具有代替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不同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有責任將貨物或服務轉移至本集團已收到客戶代價(或應付代價金額)的客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當租約條款已將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時，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其他所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按租約開始時之公平值或(倘為較低者)按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出租人之相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融資租賃負債。

經營租賃款項(包括經營租約項下的土地收購成本)乃按相關租期以直線基準確認為開支。經營租賃產生之或然租金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訂立經營租約可獲得租賃優惠，該等優惠將確認為負債。優惠利益總額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值。

租賃土地及房屋

當本集團就物業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房屋部分)付款，本集團根據對附於各部分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分別將各部分的分類進行評估。除非土地及房屋部分均明確為經營租賃，於此情況下整項物業計入經營租賃。具體而言，全部代價(包括任何一次性的預付款)於初始確認時按租賃土地部分及房屋部分中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比例於租賃土地與房屋部分間分配。

倘相關款項能夠可靠分配，則以經營租賃列賬的土地租賃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且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當款項無法可靠地在租賃土地與房屋部分間進行分配，所有物業通常會進行分類為融資租賃項下的租賃土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乃按交易日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乃按當日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於公平值確認時乃按當日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計量並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在產生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內的損益中確認。

政府津貼

政府津貼於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遵守補助金附帶的條件及收取補助金時予以確認。

政府津貼於本集團確認補助金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為開支的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授出政府津貼的主要條件為本集團應購買、興建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該等補助金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益，並於相關資產的可用年期內有系統及合理地轉撥至損益。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可收取的政府津貼，乃於其成為可收取的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按低於市場利率所取得的政府貸款被視為政府津貼，根據已收取所得款項與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的貸款公平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退休福利成本及終止福利

向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享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應付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被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在資產成本中納入福利。

僱員應得福利（如工資、薪金、年假及病假）於扣除任何已支付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按本集團預計就截至報告日期僱員提供的服務作出的預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量。由於服務成本、利息和重新計量產生的負債賬面金額變動於損益確認，除非另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其納入資產成本。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支付予僱員以及其他提供類似服務人員的按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於授出日期按權益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按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之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不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確定，根據本集團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的估計，以直線法於歸屬期內列作開支，並相應地增加權益（購股權儲備）。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對預期歸屬的權益工具的估計數目進行修訂。修訂原先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內確認，致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的估計，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於行使購股權時，先前已在購股權儲備內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尚未獲行使，則先前已在購股權儲備內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 (續)

授與供應商／顧問的購股權

與除僱員以外其他方的交易按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按所收取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計量，除非有關公平值不能可靠地估計，在此情況下，其於該實體收取貨品或交易對方提供服務日期按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平值計量。所收取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除非有關貨品或服務合資格確認為資產。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按年度應課稅利潤計算。由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減收支以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項目，故應課稅利潤有別於稅前利潤／虧損。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按各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倘可能出現動用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的應課稅利潤，則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一般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倘該暫時差額乃源自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資產及負債的初步確認，而該差額並無影響應課稅利潤或會計利潤，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若該暫時差異源自商譽的初步確認，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與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及於合營企業權益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乃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以及有關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會有充足應課稅利潤而須動用暫時差額的利益及預期會於可見將來撥回時方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沒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收回所有或部分資產時作出相應扣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預期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應用的稅率計量，而該稅率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可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將導致的稅務後果。

倘有法定可行使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相抵銷且兩者與同一稅務機構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則可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於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撥備

一般

當因過往事件引致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而本集團可能須結算該責任，且該責任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撥備會被確認。

於報告期末，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須結算現時責任代價的最佳估計，並計及該責任所附帶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當一項撥備運用估計現金流量計量以結算現時責任時，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資產棄置義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引致現時的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日後資源流出，且該責任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報廢負債會被確認。與撥備相等的相應金額亦確認為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的一部分。所確認金額為估計報廢成本，使用反映（如適用）負債特定風險的現時稅前利率貼現至其現值。估計報廢時間或估計報廢成本的變動乃透過記錄撥備的調整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相應調整於未來處理。該報廢撥備的貼現值入賬列為融資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應用本集團上述會計政策時（於附註3載述），本公司董事須就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未能從其他途徑即時得知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以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屬相關的因素為依據。實際結果或與該等估計有所差異。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予以持續檢討。會計估計的修訂倘僅影響修訂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倘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關於於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各報告期末的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具有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造成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年期

於採用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的會計政策時，管理層按照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行業經驗及參考相關行內慣例，估計不同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年期。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使用年期因商業及技術環境的變動少於原先估計可使用年期，則有關差額將影響餘下期間的折舊開支。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1,32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2,187,000元）。

棄置資產的生產單位折舊及無形資產的生產單位攤銷

本集團按照礦產估計儲量的實際生產單位，釐定棄置資產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有關儲量估計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

儲量估計

膨潤土證實及概略的儲量估計乃對本集團可從其礦產資產以合理成本合法開採的膨潤土數量的估計。於釐定估計儲量時，將考慮各礦產近期的生產及技術資料。

膨潤土的價格、生產成本及運輸成本、回採率變化或無法預見的地質或地質技術危險等因素的波動或會導致有必要修改對膨潤土儲量的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儲量估計 (續)

由於各個期間用於估計儲量變化的經濟假設不同，加上營運過程中會額外產生地質數據，故各個期間的儲量估計或會變動。呈報儲量的變動可能以多種方式影響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包括以下各項：

- 資產賬面值可能因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變動而受到影響。
- 倘折舊、耗減及攤銷支出按生產單位的基準或按資產的可使用經濟年期變動釐定，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扣除的折舊、耗減及攤銷可能有所變動。
- 倘估計儲量變動影響對資產棄置義務的時間或成本的預期，資產棄置義務或會變化。
-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或因收回稅項利益的估計可能性變動而有所改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棄置資產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30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359,000元），而無形資產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056,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142,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本集團須根據上述會計政策評估是否有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等項目的賬面值無法回收而導致該等資產出現減值。倘出現減值指標，則須對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該等估計乃基於若干假設，且受到不確定因素的影響，可能與實際結果不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1,32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2,187,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運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由於不同債務人的分組具有類似的虧損模式，撥備率乃基於過往經驗作出。撥備矩陣乃基於本集團歷史違約率並計及合理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獲得。於各報告日期，會對過往觀察到的違約率進行重新評估並計及前瞻性資料的變動。此外，出現信貸減值的擁有重大結餘的貿易應收款項就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於估計變動較為敏感。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資料於附註22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存貨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於報告期末檢討存貨賬齡，並就已確定不再適合在市場銷售的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作出撥備。確定陳舊存貨須估計存貨項目的可變現淨值，並判斷存貨項目的狀況及用途。倘預期若干項目的可變現淨值低於其成本，則可能產生存貨撇減。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166,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421,000元），概無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存貨確認撥備。

資產棄置義務

最終資產棄置義務並不確定且成本估計會因多種因素發生變化，包括相關法律要求的變更、引進新修復技術或於其他生產基地的經驗。預計時間及費用金額亦會修改，例如因應儲量或法律及法規或其詮釋變化而修改。因此，既有撥備或會大幅調整，從而影響未來財務業績。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棄置義務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725,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7,330,000元）。

所得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約為人民幣306,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97,000元）。遞延稅項資產能否變現主要取決於日後會否有足夠利潤或應課稅暫時差額。倘日後實際產生的利潤少於預期，則可能會大幅撥回遞延稅項資產，將於撥回期間的損益內確認。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實體均可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謀求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如以往年度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及管理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作為此檢討工作的一部分，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按照本公司董事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發股息、發行新股份或發行新借貸或償還現有債務的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74,857	–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50,98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12,885	12,585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有關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適時及有效地採取合適措施。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於中國營運，其交易以人民幣計值。除若干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其他應付款項以港元(「港元」，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外，本集團大部分金融工具均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港元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15,406	3,624
負債	(7,645)	(8,976)
	7,761	(5,3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i) 貨幣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貨幣風險主要源自港元。

下表詳列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於人民幣兌港元上升及下跌5% (二零一七年: 5%) 的敏感度。5% (二零一七年: 5%) 乃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外幣風險時採用的敏感度比率, 反映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作出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結餘, 並於報告期末以5% (二零一七年: 5%) 外幣匯率變動調整其換算。敏感度分析包括外間貸款以及向本集團旗下海外業務的貸款, 而有關貸款乃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下文正數 (二零一七年: 負數) 表示人民幣兌港元升值5% (二零一七年: 5%), 年內稅後虧損 (二零一七年: 稅後虧損) 減少 (二零一七年: 減少) 金額。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5% (二零一七年: 5%), 則會對年內稅後虧損 (二零一七年: 稅後虧損) 產生等值反向影響, 而下文結餘將為負數 (二零一七年: 正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稅後溢利或虧損	308	(200)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固定利率已抵押銀行存款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 同時亦就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結餘及銀行存款的當前利率波動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 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 並當預期出現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採取其他必要行動。由於到期日較短, 所面對的利率風險輕微, 並無對利率風險呈列敏感性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其賬面值最能代表最高信貸風險之金融資產外，本集團因本集團提供的金融擔保金額而導致金融虧損的最高信貸風險披露於附註30，扣除總賬面值人民幣。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以彌補與其金融資產及金融擔保合約有關的信貸風險，惟與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736,000元有關的信貸風險因以物業擔保而得以減輕。

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向兩名客戶(二零一七年：一名客戶)提供循環信貸上限。該循環信貸上限乃根據(其中包括)彼等之背景、信用歷史、業務關係長短及過往交易金額所釐定於任何一段時間內可結欠的預設信貸限額。本集團一般在續訂相關銷售協議及收到客戶特別要求後，每年評估向客戶發放的信貸限額。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的管理層授權一支團隊負責決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執行收回過期債務的跟進行動。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各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損失。已制定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收回過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根據預期信用虧損模式(二零一七年：已產生虧損模式)對貿易結餘個別或根據撥備矩陣進行減值評估。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評估並不重大。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顯著降低。

限制性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

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手方為獲得認可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

財務擔保合約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相關合約擔保的最高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已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自初步確認財務擔保合約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因此，本集團發行的財務擔保合約的虧損撥備按與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相等的數額計量。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41,000元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估計為虧損撥備，然而，由於已收溢價減於損益確認的累計金額高於預期虧損撥備金額，故並無於損益確認虧損撥備。財務擔保合約的詳情載於附註30。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按地理區域劃分主要集中於中國，佔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全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集中信貸風險，原因為本集團最大貿易應收款項及五大貿易應收款項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47% (二零一七年：49%) 及99% (二零一七年：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集團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之剩餘合約期限（基於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支付款項之最早日期而作出）為一年內或按要求（二零一七年：一年內或按要求）。

c)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董事認為，非流動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接近其公平值，是由於貼現的影響不大。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記賬的其他現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7. 收益

收益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銷售貨物產生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銷售相關稅項）。

客戶合約收益分類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貨物類型		
鑽井泥漿	16,200	10,185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35,004	16,926
碎石及其他	-	1,685
	51,204	28,796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51,204	28,796
隨時間	-	-
	51,204	28,7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即董事）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業績的資料集中於已付運貨品種類。於達致本集團可呈報分部時，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將任何已識別經營分部合併。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經營一個業務單位，並設有一個可報告及經營分部：膨潤土開採、生產及銷售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董事根據每月銷售及付運報告監察整體業務單位收益，以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作出決策。

地理區域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收益均來自位於中國（註冊國家）的客戶，且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主要客戶資料

於相應年度為本集團總收益帶來10%以上貢獻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5,264	8,583
客戶B	6,723	5,278
客戶C	9,163	4,492
客戶D	不適用*	3,278
客戶E	8,716	不適用*

* 相應收益貢獻並無超逾本集團總銷售額之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 (續)

主要產品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向外部客戶銷售主要產品所得收益的分析：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鑽井泥漿	16,200	10,185
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35,004	16,926
碎石及其他	-	1,685
	51,204	28,796

9. 其他收益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595	503
政府津貼 (附註(a))	312	93
撥回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政府津貼 (附註27)	95	95
擔保服務費收入 (附註(b))	472	-
其他	-	2
	1,474	693

附註：

(a) 自地方政府機關獲取的政府補助人民幣312,000元 (二零一七年：人民幣93,000元) 與本集團對行業所作產品創新貢獻有關，該等補助於本集團達致相關獲授標準的年度確認為其他收入。

(b) 擔保服務費收入指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財務擔保產生的收入。財務擔保詳情已載於附註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借款利息開支	888	-
棄置撥備貼現值撥回	395	376
	1,283	376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966	33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3)	(13)
	943	322
遞延稅項：		
當年	191	115
	1,134	437

附註：

-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無須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 由於本集團並無賺取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就該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在該兩個財政年度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飛尚材料除外）的稅率為25%。
- 飛尚材料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在該兩個財政年度，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按15%稅率納稅。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保留盈利相關的暫時差異（遞延稅項負債尚未就其予以確認）總額約為人民幣3,616,6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069,700元）。概無遞延稅項負債就該等暫時差異予以確認，原因是本集團可控制該暫時差異的撥回時間，且該等暫時差異在可預見未來可能無法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 (續)

年內的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的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虧損	(56,451)	(71,643)
按稅率25%計算的稅項	(14,113)	(17,911)
適用於一間附屬公司的優惠所得稅率	(759)	(260)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6,248	18,624
不可扣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19)	(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3)	(13)
所得稅開支	1,134	437

遞延稅項詳情載於附註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年內虧損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442	12,906
薪金、工資、津貼及其他福利	7,386	3,14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附註a）	1,302	1,006
	9,130	17,061
計入存貨的員工成本	310	410
總員工成本	9,440	17,471
按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董事	—	12,192
— 顧問	—	33,872
	—	46,064
核數師酬金	465	477
無形資產攤銷	86	67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77	77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款額	28,349	17,870
匯兌虧損淨額	658	2,6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70	1,157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62	5
研發成本（附註b）	2,110	1,485
預付款項撤銷	57,430	—
在經營租賃項下支付的租賃款項		
— 廠房及設備	2,190	1,972
— 辦公物業	269	184

附註：

- (a) 飛尚材料作出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主要由約人民幣1,295,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957,000元）的成本組成，已被撥回過往年度撥備約人民幣零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3,000元）所抵銷。本集團經考慮各相關地方規則及法規後撥回退休福利成本撥備。
- (b) 為數約人民幣44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15,000元）之員工成本已計入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研發成本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已付或應付各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如下：

就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的 個人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袍金	薪金、津貼及 其他福利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執行董事</i>				
鄧力先生(附註i)	-	11	-	11
張永民先生(附註ii)	-	11	-	11
蔡南麟先生(附註iii)	-	11	-	11
宿春翔先生(附註iv)	-	99	-	99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卓達儀女士(附註xi)	13	-	-	13
高逸飛先生(附註xii)	99	-	-	99
周志恆先生(附註xii)	99	-	-	99
邵煜女士(附註xii)	99	-	-	99
總計	310	132	-	4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續)

就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的 個人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薪金、津貼及 其他福利		退休福利	購股權開支	總計
	袍金	其他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執行董事</i>					
鄧力先生 (附註i)	-	108	-	4,064	4,172
張永民先生 (附註ii)	-	81	-	4,064	4,145
蔡南麟先生 (附註iii)	-	9	-	4,064	4,073
宿春翔先生 (附註iv)	-	-	-	-	-
徐承銀先生 (附註v、vi)	-	30	3	-	33
張平武先生 (附註v、vi)	-	30	12	-	42
陳功保先生 (附註v、vii)	-	115	8	-	123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陳釗洪先生 (附註viii)	100	-	-	-	100
鄭水林先生 (附註ix)	97	-	-	-	97
段學臣先生 (附註ix)	97	-	-	-	97
陳淑君女士 (附註x)	8	-	-	-	8
尹怡女士 (附註x)	8	-	-	-	8
卓達儀女士 (附註xi)	8	-	-	-	8
高逸飛先生 (附註xii)	-	-	-	-	-
周志恆先生 (附註xii)	-	-	-	-	-
邵煜女士 (附註xii)	-	-	-	-	-
總計	318	373	23	12,192	12,906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辭任
- (ii)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辭任
- (ii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辭任
- (iv)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獲委任
- (v) 該薪酬反映各董事作為附屬公司僱員自本集團收取的薪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續)

附註：(續)

- (vi)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退任，上文所披露包括其作為行政總裁提供服務所得的酬金。
- (vii)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辭任
- (vii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辭任
- (ix)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六日辭任
- (x)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辭任
- (x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辭任
- (xii)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獲委任

14. 僱員酬金

本集團最高酬金的五名人士當中，三名(二零一七年：五名)為本公司的董事，其酬金載於上文附註13。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餘兩名(二零一七年：無)最高薪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48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9	-
	19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僱員酬金 (續)

彼等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八年 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2	-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招攬其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5.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經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七年：零）。

16.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本及攤薄每股虧損乃按照下列基準計算：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虧損採用的虧損	(57,585)	(71,874)
股份數目		
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虧損採用的加權平均 普通股數目（千股）	572,895	505,653
基本及攤薄每股虧損（人民幣）	(10.05) 分	(14.21) 分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的購股權，因為假設行使本公司購股權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總計
	物業裝修	房屋	機器及設備	棄置資產	汽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10,629	14,597	3,706	662	29,594
添置	2,037	275	383	-	-	2,695
轉撥	-	-	(97)	-	(161)	(258)
出售/撤銷	(2,037)	-	(352)	-	-	(2,38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904	14,531	3,706	501	29,642
添置	-	81	587	-	-	668
出售/撤銷	-	-	(4,836)	-	-	(4,83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985	10,282	3,706	501	25,47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4,304	11,583	303	370	16,560
年內支出	-	490	552	44	71	1,157
出售/撤銷時抵銷	-	-	(90)	-	(161)	(251)
附屬公司終止合併入賬	-	-	(11)	-	-	(1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794	12,034	347	280	17,455
年內支出	-	502	551	56	61	1,170
出售/撤銷時抵銷	-	-	(4,474)	-	-	(4,47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296	8,111	403	341	14,151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689	2,171	3,303	160	11,32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110	2,497	3,359	221	12,1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棄置資產除外)採用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內折舊如下:

房屋	20年
機器及設備	10年
汽車	5年

棄置資產以生產單位為基準,按礦產的證實及概略的總儲量折舊。

18. 預付租賃款項

本集團預付租賃款項的賬面值就呈報目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77	77
非流動資產	2,509	2,586
	2,586	2,663

土地使用權預付款在中國以中期租約持有,並採用直線法,於37年可使用年內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無形資產

	探礦權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66
攤銷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57
年內支出	6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4
年內支出	8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0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5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42

探礦權是指在中國勘探及開採膨潤土礦所需的採礦許可證。探礦權以生產單位為基準，按礦產的證實及概略的總儲量攤銷。

20. 遞延稅項

以下為遞延稅項資產就財務報告目的，抵銷同一應課稅實體的若干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後的分析：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306	4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遞延稅項 (續)

以下為本集團於年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相關變動：

	撥備、應計 負債及遞延 收益的 暫時差異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棄置義務的 暫時差異 人民幣千元	加速 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75	1,043	(906)	612
於損益計入(扣除)	(136)	56	(35)	(11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9	1,099	(941)	497
於損益計入(扣除)	(220)	60	(31)	(19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	1,159	(972)	306

21. 存貨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物料及補給品	1,419	1,491
在製品	411	771
製成品	336	159
	2,166	2,421

22.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貨物	6,344	3,381
減：信貸虧損撥備	-	-
	6,344	3,381
應收票據	8,936	7,085
預付款(附註)	90	58,308
其他應收款項	619	268
	15,989	69,0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預付款的金額約人民幣57,846,000元指為購買材料向供應商支付的貿易按金。於年內，本公司已指示法定代表發出要求函，要求退還剩餘結餘人民幣57,846,000元及本公司已對債權人提起法律訴訟並發出傳訊令狀及訴訟書。根據現狀及由於目前債權人拖延還款，餘下未償還的結餘人民幣57,430,000元未必可收回。因此，董事認為就剩餘未償清預付款項結餘應計提減值撥備。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客戶合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6,344,000元及人民幣3,381,000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兩名客戶提供約人民幣1,300,000元(二零一七年：向一名客戶提供人民幣900,000元)的循環信貸。該項循環信貸乃根據彼等的背景、信貸歷史、業務關係之長短及過往交易金額，釐定於任何一段時間內可結欠的預設信貸限額。本集團一般在每年續訂相關銷售協議時及收到客戶特別要求後，評估授予客戶的信貸限額。本集團持有該等客戶的房屋押記作為抵押品，作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0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900,000元)結欠的抵押。該等抵押品不可轉讓及出租，並在該客戶清盤或撤銷註冊後，可優先由本集團變現。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餘下結欠約人民幣5,044,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481,000元)而言，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授予的信貸期介乎收到發票後五天至其貿易客戶收到貨品或向其貿易客戶發出發票後起計三個月。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約為各自的收益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5,491	2,944
31至60天	853	357
61至90天	-	77
91至180天	-	-
逾180天	-	3
總計	6,344	3,3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收票據的到期日均為180天之內。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	-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	-
於年末	-	-

本集團未逾期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為向信譽良好的客戶進行的銷售，該等客戶近期概無欠款記錄。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逾期但未減值：		
30天內	853	966
31至60天	-	77
61至90天	-	-
逾90天	-	3
總計	853	1,04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約人民幣85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046,000元）的應收款項已計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該等款項於報告期末已逾期，惟本集團並未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原因為該等結餘於其後償付或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變動，且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該等應收款項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平均賬齡為34天（二零一七年：12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受限制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受限制銀行結餘

受限制銀行結餘指本集團存放於銀行的備用受限制現金，以供未來環境修復時結清資產棄置義務。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受限制銀行結餘按現行市場年利率0.10厘至2.10厘（二零一七年：年利率0.10厘至2.10厘）計息。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定期存款指抵押予銀行以擔保獨立第三方所獲授的一般銀行融資之存款。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一七年：零）已抵押以擔保獨立第三方的短期銀行借款，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已抵押定期存款的年利率為1.95厘（二零一七年：零），將於有關銀行融資到期後解除。

銀行結餘及現金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26,301	10,994
短期銀行存款	3,692	21,212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29,993	32,206
減：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706)	(15,945)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示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	29,287	16,26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結餘及銀行存款均按現行市場年利率0.10厘至1.89厘（二零一七年：年利率0.10厘至2.10厘）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668	1,8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867	9,988
應計董事酬金	26	54
預收客戶墊款	-	1,006
合約負債	943	-
	14,504	12,944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1,950	1,682
31至60天	627	119
61至90天	15	22
91至365天	31	28
逾1年	45	45
總計	2,668	1,896

所授予的平均信貸期為30天。本集團施行財務風險管理，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時限內結清。

本集團根據合約規定的開票時間表自客戶收取付款。合約負債指通常根據合約提前收取的付款，主要來自銷售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下表列示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有關結轉合約負債的收益金額。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銷售鑽井泥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1,0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資產棄置義務

資產棄置義務主要與關閉礦山後的恢復費用有關，包括於膨潤土儲量耗盡時棄置採礦相關構築物及土地復墾。

以下為本集團確認的資產棄置義務及相關變動：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7,330	6,954
貼現值撥回(附註10)	395	376
於年末	7,725	7,330

資產棄置義務按恢復費用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淨額的淨現值計算，合共約人民幣15,305,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年利率5.40厘(二零一七年：年利率5.40厘)貼現。

26. 遞延收益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如下項目分析：		
流動負債(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95	95
非流動負債	480	575
	575	670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人民幣800,000元指定用於購買廠房及機器的政府津貼。該筆政府津貼以遞延收益呈列，並於相關廠房及機器可使用年期內撥回收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回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政府津貼金額為人民幣8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80,000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人民幣300,000元指定用於樓宇裝修工程的政府津貼。該筆政府津貼以遞延收益呈列，並於樓宇可使用年期內撥回收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回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政府津貼金額為人民幣15,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相等於)		二零一七年 (相等於)	
	千股	千股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財政年度末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財政年度初	558,810	500,000	5,588	4,698	5,000	4,188
配售新股(附註a)	111,762	40,000	1,118	990	400	347
認購新股(附註b)	-	10,000	-	-	100	87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 (附註c)	-	8,810	-	-	88	76
於財政年度末	670,572	558,810	6,706	5,688	5,588	4,698

附註：

(a)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訂立私募配售協議，配售合共40,000,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配售價為每股1.45港元。所得款項總額為58,000,000港元（未計交易成本約1,312,000港元）且產生的股本及股份溢價淨增幅分別為400,000港元及56,288,000港元（分別相等於人民幣347,000元及人民幣48,808,000元）。配售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完成。配售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訂立私募配售協議，配售合共111,762,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配售價為每股0.207港元。所得款項總額為23,135,000港元（未計交易成本約1,506,000港元）且產生的股本及股份溢價淨增幅分別為1,118,000港元及21,629,000港元（分別相等於人民幣990,000元及人民幣18,171,000元）。配售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完成。配售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之公告。

(b)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張偉雄先生訂立認購協議，內容關於配售及認購10,000,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認購價為每股1.45港元。所得款項總額為14,500,000港元且產生的股本及股份溢價淨增幅分別約為100,000港元及14,400,000港元（分別相等於人民幣87,000元及人民幣12,486,000元）。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完成。認購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c)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8,810,000份購股權已獲持有人行使，按行使價每份購股權1.64港元認購8,81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總代價約為14,448,000港元，其中約88,000港元計入股本及約14,360,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分別相等於人民幣76,000元及人民幣12,453,000元）。購股權儲備減少約9,493,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8,232,000元），已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本公司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二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屆滿，旨在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員工。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下，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0%。根據該計劃於任何一年內向任何人士已授出或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涉及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下，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的購股權必須預先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所授出的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支付1.00港元後承購。購股權可自授出日期起至授出日期十週年屆滿期間隨時行使。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且將不得低於(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i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及(i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以最高者為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為41,190,000股（二零一八年：概無已授出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之7.37%（二零一八年：零）。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六日	不適用	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1.64港元	1.64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續)

本公司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計劃 (續)

下表披露年內由本公司董事、本公司僱員及其他個人持有之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

	授出日期	每份購股權之行		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購股權數目		年內 到期/ 失效/ 註銷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使價 港元	行使期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i>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i>								
鄧力 (附註1)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六日	1.64	自授出日期起計 十年	3,200,000	-	-	(3,200,000)	-
張永民 (附註2)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六日	1.64	自授出日期起計 十年	4,950,000	-	-	(4,950,000)	-
蔡南麟 (附註3)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六日	1.64	自授出日期起計 十年	4,950,000	-	-	(4,950,000)	-
個人總計		1.64	自授出日期起計 十年	28,090,000	-	-	(28,090,000)	-
				41,190,000	-	-	(41,190,000)	-
於年末可予行使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加權平均行使價				1.64	-	-	1.6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續)

本公司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計劃 (續)

	授出日期	每份購股權之行		於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使價 港元	行使期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i>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i>								
鄧力 (附註1)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六日	1.64	自授出日期起計 十年	-	5,000,000	(1,800,000)	-	3,200,000
張永民 (附註2)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六日	1.64	自授出日期起計 十年	-	5,000,000	(50,000)	-	4,950,000
蔡南麟 (附註3)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六日	1.64	自授出日期起計 十年	-	5,000,000	(50,000)	-	4,950,000
個人總計		1.64	自授出日期起計 十年	-	35,000,000	(6,910,000)	-	28,090,000
				-	50,000,000	(8,810,000)	-	41,190,000
於年末可予行使								41,190,000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加權平均行使價				-	1.64	1.64	-	1.64

附註：

- 鄧力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辭任執行董事。
- 張永民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辭任執行董事。
- 蔡南麟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辭任執行董事。

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行使之購股權而言，於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為1.64港元（二零一八年：零）而於緊接行使前當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1.64港元（二零一八年：零）。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六日授出（二零一八年：零）。於該日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約為1.06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92元）（二零一八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續)

本公司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計劃 (續)

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模式計算。該模式之輸入數據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六日
加權平均股價	1.64港元
行使價	1.64港元
預期波幅	59.12%
預期年期	十年
無風險利率	1.815%
預期股息率	零

預期波幅乃使用本公司前十年股價之過往波幅釐定。該模式所用之預期年期已根據管理層之最佳估計就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因素做出調整。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確認總開支約人民幣46,064,000元（二零一八年：零）。

29. 退休福利計劃

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規定，中國附屬公司須為全體僱員向國家退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額為僱員基本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國家退休計劃負責向所有退休僱員支付所有退休金。根據該國家退休計劃，本集團除每年供款外不須對其他實際退休金支出或退休後福利作出任何承擔。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此計劃作出的總供款及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的金額約為人民幣1,302,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02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飛尚材料訂立背對背擔保協議，據此，飛尚材料同意透過質押其存款總額人民幣20百萬元之方式向蕪湖海源銅業有限責任公司（「借款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及獨立第三方）提供財務擔保，以促使借款人取得銀行提供之貸款人民幣18百萬元。作為回報，飛尚材料將收取其所質押存款金額之6%作為擔保費。於初步確認時發出的財務擔保的公平值並不重大。財務擔保合約虧損撥備的詳情載於附註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或同意將予發行的借貸資本或債務證券、未償還銀行透支及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項、債權證、按揭、抵押或貸款或承兌信貸、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或擔保或重大或然負債。

31.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i)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最低租賃付款	269	184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56	-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22	-
	578	-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物業應付的租金。租期為2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的補償

年內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442	691
退休福利	-	23
購股權開支	-	12,192
	442	12,906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就個人表現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出售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終止合併入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參與本集團事務並就此作出決策的本公司所有相關前任董事（「前任董事會」）均已辭任且不再於本公司任職，本公司現有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全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方獲委任，且現任董事會（「現任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方成立。董事會人員組成自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起全面變更後，為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雖已與前任董事會進行多次口頭及書面交流以取回及獲取相關文件，惟仍未能查閱關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賬簿及紀錄的證明文件，包括(1)本公司非主要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朝陽市邦創隆新非金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於中國成立）（「邦創隆新」）及朝陽市邦創泰元非金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一日於中國成立）（「邦創泰元」）；(2)邦創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邦創投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邦創隆新及邦創泰元各自51%股權；及(3) Lucky Capital Group Limited（「Lucky Capital」），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邦創投資之控股公司，邦創隆新、邦創泰元、邦創投資及Lucky Capital統稱「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均由前任董事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最後一個季度註冊成立。

即使董事會已採取各種措施解決問題，由於前任董事會不情願且前任董事會所指派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之法律代表、董事、管理層及人員進行阻撓，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無法對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有效行使控制權。因此，董事會議決，將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合併入賬並不可行。在此情況下，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其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不再於本集團合併入賬（「終止合併入賬」）。終止合併入賬產生虧損約人民幣5,616,000元。

為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已根據所得未經審核管理資料整合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自各自的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出售附屬公司 (續)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終止合併入賬 (續)

以下為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78
已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附註(i))	5,000
存貨	1,375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ii))	7,793
銀行結餘及現金	8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86)
應付所得稅	(37)
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之淨資產	15,210
減：非控制權益	(9,594)
終止合併入賬之虧損	(5,616)

附註：

- (i) 已付按金指就收購位於中國遼寧省朝陽市建平縣之5層商業物業，連同其有關土地使用權支付之按金，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2,020,000元。有關收購事項之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之公告。
- (ii)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其中一間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邦創投資與一名供應商訂立原材料採購合約，就此，本公司已支付貿易按金7,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5,846,000元）。據董事會所深知及確信，應收於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之投資款項之賬面值人民幣5,846,000元不可收回，因此已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5,846,000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自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的交易如下：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680
銷售成本	(1,390)
毛利	290
行政及其他開支	(689)
除稅前虧損	(399)
所得稅開支	(37)
年內虧損	(4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出售附屬公司 (續)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終止合併入賬 (續)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 Lucky Capital Group Limited 的全部股本，代價為 1,000,000 港元。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如下：

	人民幣千元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已收或應收代價	874
已出售的淨資產	-
	874

34.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於一間附屬公司		47,192	47,192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392	58,221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4,003	3,795
銀行結餘		11,934	181
		16,329	62,19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7,650	8,976
		7,650	8,976
流動資產淨值		8,679	53,221
		55,871	100,41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688	4,698
儲備	(a)	50,183	95,715
		55,871	100,413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宿春翔
董事

高逸飛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續)

附註：

(a) 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5,954	-	44,051	(20,098)	49,907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74,003)	(74,003)
確認按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	46,064	-	-	46,064
配售新股	49,945	-	-	-	49,945
認購新股	12,486	-	-	-	12,486
發行新股應佔交易成本	(1,137)	-	-	-	(1,137)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	20,684	(8,231)	-	-	12,45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932	37,833	44,051	(94,101)	95,715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63,703)	(63,703)
已失效的購股權	-	(37,833)	-	37,833	-
配售新股	19,677	-	-	-	19,677
發行新股應佔交易成本	(1,506)	-	-	-	(1,50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6,103	-	44,051	(119,971)	50,183

附註：其他儲備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七日重組後本公司附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與資產淨值的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營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 股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及投票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八 年	二零一七 年	二零一八 年	二零一七 年	
飛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蕪湖飛尚非金屬材料 有限公司	中國	35,000,000港元	-	-	100%	100%	膨潤土開採、生產及銷售鑽井泥 漿及冶金球團用膨潤土
深圳市卓瑞企業管理 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	-	100%	100%	為集團公司提供業務管理諮詢服 務

概無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年末或於兩個年度內任何時間發行任何拆分上市債務證券。

* 英文名稱僅供辨認用途。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及利潤					
收益	51,204	28,796	26,311	28,823	30,447
銷售成本	(29,257)	(18,456)	(14,791)	(15,463)	(17,686)
毛利	21,947	10,340	11,520	13,360	12,761
其他收益	1,474	693	3,245	1,229	1,100
銷售及分銷開支	(6,740)	(3,148)	(1,413)	(1,314)	(1,057)
行政及其他開支	(72,723)	(73,536)	(8,932)	(21,956)	(2,911)
融資成本	(1,283)	(376)	(521)	(358)	(317)
附屬公司終止合併入賬之 收益(虧損)	874	(5,616)	-	-	-
稅前(虧損)利潤	(56,451)	(71,643)	3,899	(9,039)	9,576
所得稅開支	(1,134)	(437)	(1,099)	(1,835)	(2,551)
年內(虧損)利潤及全面 (開支)收益總額	(57,585)	(72,080)	2,800	(10,874)	7,025
每股(虧損)盈利(人民幣元) 基本及攤薄	(10.05)分	(14.21)分	0.56分	(2.89)分	1.87分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流動資產	68,225	103,746	46,222	65,788	35,159
非流動資產	28,159	28,455	27,668	23,425	18,895
流動負債	(15,420)	(13,113)	(3,530)	(22,199)	(4,564)
非流動負債	(8,205)	(7,905)	(7,624)	(7,078)	(5,681)
權益總額	72,759	111,183	62,736	59,936	43,809